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Jietong Industrial China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四年三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1）行业竞争的风险

国内色母粒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目前中国色母粒企业有 4000 多家，其中有近 300 家为行业内规模型企业。同时色母粒行业目前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作坊式企业，这些企业数量较多，规范度较低，技术能力薄弱，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低端色母粒市场处于一个恶性价格竞争环境。因此，公司同时面临着高低端色母粒市场竞争的双重压力。除此以外，由于中国国内塑胶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环境逐步成熟，不断吸引像科莱恩、普立万、毅兴行等全球领先特种化工产品集团公司在中国投资，进一步加剧了该行业高端色母粒市场的竞争风险。

（2）地域局限性的风险

由于目前公司规模与同行业其他大型公司相比较小，为降低成本、高质高效地服务客户，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江苏市场为中心，迅速发展壮大，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对江苏市场依赖较强。2013 年 1-8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公司江苏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5.49%、88.76%、86.54%，存在一定的地域局限性。随着江苏市场色母粒行业的竞争加剧，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

（3）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色母粒及添加剂，主要原材料为锦纶切片、助剂、ABS、透明橙等，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均在 80%以上，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产品成本有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激烈，公司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在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时，也会有自己相应的应急预案。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选用的原材料较多，在一线生产时会优先选择部分原材料生产，同时选定原材料替代方案，若原方案原材料价格上涨，则可选用替代方案，改变工艺配方，进而防范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做好预防措施。

(4) 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的塑料制造企业。2011年、2012年、2013年1-8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23%、72.26%、74.50%，其中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03%、39.25%、40.36%。客户集中程度过高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尤其是对公司收入的波动性影响较大。一旦主要客户因经营出现波动导致对色母粒的需求减少，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波动造成不确定性影响的风险。

(5)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勇先生，实际控制人为王勇和邱海云，王勇与邱海云系夫妻关系，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王勇直接持有公司3,080,000股股份，占公司61.60%比例的股份，邱海云间接持有770,000股股份，占公司15.40%比例的股份，能够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决策以及发展规划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经营决策，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施以不当影响，在公司的销售、人事、财务等经营方面实行不当的干预和控制，可能产生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治理机制和中小股东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6) 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8月，营业收入分别为756.13万元、1,193.75万元和1,255.6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1.20万元、21.51万元和10.97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21万元、60.99万元和-637.72万元。虽然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的经营规模增长较快，并且盈利能力也逐步改善，但截止2013年8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300.96 万元，净资产为 571.40 万元，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7) 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重大事项提示

由于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治理机制不完善，部分公司经营活动的费用支出核算存在缺陷，导致在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金额与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金额存在差异。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机制，日常经营费用支出均通过公司的现金或银行账户支付。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杰通股份	指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
分公司	指	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或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上海杰泓	指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执行董事	指	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或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3）第 7352 号审计报告
内核小组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业务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8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海沪深诚	指	上海沪深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幸陆国际贸易	指	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ISO/TS 16949:2009	指	对汽车生产和相关配件组织应用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其适用于汽车生产供应链的组织形式
NQA	指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合成树脂	指	合成树脂是由低分子原料（如乙烯、丙烯、氯乙烯等）通过聚合反应结合成大分子而生产的高分子聚合物，为粘稠液体或加热可软化的固体，受热时通常有熔融或软化的温度范围，在外力作用下可呈塑性流动状态。
塑料	指	塑料是指以合成树脂(或在加工过程中用单体直接聚合)为主要成分，以增塑剂、填充剂、润滑剂、着色剂等添加剂为辅助成分，在加工过程中能流动成型的材料，是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可以自由改变形体样式。
色母粒	指	色母粒是由高比例的颜料或添加剂与热塑性树脂，经良好分散而成的塑料着色剂，其所选用的树脂对着色剂具有良好润湿和分散作用，并且与被着色材料具有良好的相容性。
PP	指	聚丙烯色母
PE	指	聚乙烯色母
PPT	指	PPT 塑胶原料色母
AS	指	丙烯-苯乙烯共聚体色母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塑料色母
PMMA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色母
TPU	指	热塑性聚氨酯色母
EVA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色母

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目录

声 明	2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概览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一) 股票基本情况	13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3
三、股东基本情况	14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4
(二)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5
(三) 公司前身及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6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6
(二)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27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8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8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2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2
(一) 主要业务	32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34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34
(二) 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35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37
(二) 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38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情况	38
(四) 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38
(五) 房屋租赁情况	38
(六)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的情况	39
(七) 员工情况	40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43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43
(一) 业务收入的情况	43
(二) 主要客户情况	45
(三) 原材料、能源、主要供应商情况	46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50
五、商业模式	53
(一) 采购模式	53
(二) 生产模式	54
(三) 销售模式	54

(四) 盈利模式	54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5
(一) 所处行业概况	55
(二) 市场规模	60
(三) 基本风险特征	63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6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6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66
(一) 最近两年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6
(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66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7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67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	70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0
(一) 业务独立情况	70
(二) 资产完整情况	70
(三) 人员独立情况	70
(四) 财务独立情况	71
(五) 机构独立情况	71
五、同业竞争情况	71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71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72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73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73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73
(三)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7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4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74
(二) 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74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74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75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75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76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7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76
(一) 董事、监事变化情况	76
(二)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76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7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77
(一) 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及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7
(二) 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7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2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99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1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3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03

(二) 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04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05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08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109
(一) 应收账款	109
(二) 其他应收款	112
(三) 预付账款	115
(四) 存货	117
(五) 固定资产	118
(六) 对外投资情况	119
(七) 无形资产	119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120
(一) 应付账款	120
(二) 应付职工薪酬	122
(三) 应交税费	124
(四) 其他应付账款	125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26
(一) 股东权益明细	126
(二) 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127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27
(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27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28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1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131
(二) 或有事项	131
(三) 承诺事项	131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31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31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31
(二) 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32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32
十、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32
(一) 行业竞争的风险	132
(二) 地域局限性的风险	132
(三) 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132
(四) 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133
(五)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133
(六) 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13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5
附件	14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概览

中文名称：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etong Industrial China Co.,Ltd.

法定代表人：王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6月2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9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1077号2幢2130室

邮编：201203

董事会秘书：邱海云

电话：021-54996171

传真：021-54996617

电子邮箱：qiuhaiyun@jietongplastic.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jietongplastic.com>

所属行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分类标准》：C2929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

组织机构代码：76426201-9

经营范围：塑料及制品研发、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塑料及制品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从事生物、医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销售机械设备、环保设备（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营业务：色母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430684

股票简称：杰通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所有股东均对其所持股份作出了自愿锁定的承诺，承诺的锁定期限与以上规定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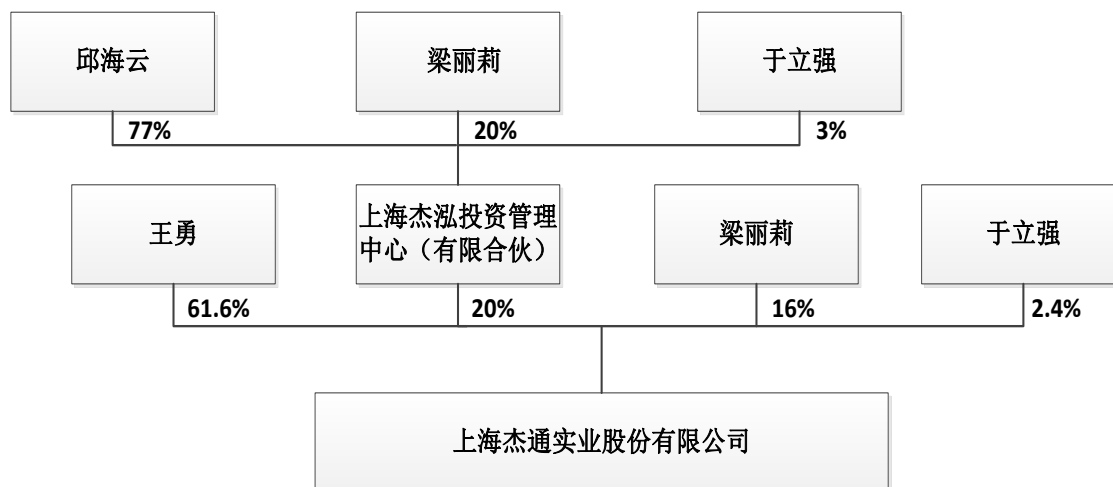
公司股票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第一批可转让股份数额（股）
1	王勇	董事长、总经理	3,080,000	0
2	梁丽莉	董事	800,000	0
3	于立强	董事	120,000	0
4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000,000	0
合计			5,000,000	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股东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

公司股东中，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机构股东，其他均为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勇	3,080,000	61.60%
2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20.00%
3	梁丽莉	800,000	16.00%
4	于立强	120,000	2.40%
合计		5,000,000	100.00%

此外，邱海云、于立强、梁丽莉分别持有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77%、3%、20%的份额，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0%的股份，考虑间接持股的情况后，公司的所有股东实际情况如下：

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股）	持股比例
王勇	3,080,000	—	3,080,000	61.60%
邱海云	—	770,000	770,000	15.40%
于立强	120,000	30,000	150,000	3.00%
梁丽莉	800,000	200,000	1,000,000	20.00%
合计	4,000,000	1,000,000	5,000,000	100.00%

另外，公司所有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勇系股份公司及其前身的创始人，长期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负责整个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在全体股东中，王勇与邱海云系夫妻关系，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上海杰泓”）为邱海云持有 77% 合伙份额的合伙企业，王勇、邱海云夫妇共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的股份比例超过 50%。自公司成立

以来，王勇、邱海云夫妇的持股比例始终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因此，王勇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王勇、邱海云夫妇系股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勇直接持有公司 3,08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邱海云持有公司股东上海杰泓 77%的合伙份额，而上海杰泓直接持有公司 1,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

王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销售经理，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无对外兼职。曾于 2000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毅兴塑胶原料有限公司(香港独资)，主要负责销售工作；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科莱恩色母粒(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莱恩”)负责销售；2010 年 3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6 日任公司总经理、项目销售。

邱海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7 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无对外兼职。曾于 1999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苏州市广信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页面制作；2001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新锐互动商业网络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主要负责页面制作；2002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新保软件(上海)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页面制作；2007 年至 2013 年 11 月 26 日任公司出纳。

3、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股东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勇	3,080,000	61.60%
2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20.00%
3	梁丽莉	800,000	16.00%
合计		4,880,000	97.60%

此外，邱海云、梁丽莉分别持有上海杰泓 77%、20%的份额，上海杰泓持有公司 20%的股份，考虑间接持股的情况后，持有 5%以上的股东实际情况如下：

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股)	持股比例
----	-----------	-----------	-------	------

王勇	3,080,000	—	3,080,000	61.60%
邱海云	—	770,000	770,000	15.40%
梁丽莉	800,000	200,000	1,000,000	20.00%
合计	3,880,000	970,000	4,850,000	97.00%

上海杰泓于2013年6月17日成立，主要经营场所为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芦潮港路1758号1幢18564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邱海云。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上海杰泓不是专业投资机构，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海云在公司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上海杰泓除投资本公司外，目前未投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4、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王勇直接持有公司61.6%的股份；邱海云为上海杰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上海杰泓77%的份额，上海杰泓持有公司20%的股份，即邱海云间接持有公司15.4%的股份。王勇和邱海云为夫妻关系，合计共同持有公司77%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关联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股）	持股比例
王勇	邱海云配偶	3,080,000	—	3,080,000	61.60%
邱海云	王勇配偶	—	770,000	770,000	15.40%
合计		3,080,000	770,000	3,850,000	77.00%

（三）公司前身及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上海杰通设立

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系由王勇、邱海云按当时有效的《公司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4年6月24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注册成立并领取注册号为31022820516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万元。公司

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新农镇三浜村 3067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勇，经营范围为塑料及制品生产加工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为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

2004 年 6 月 18 日，上海常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常会验字（2004）2306 号的《验资报告》，对王勇、邱海云的 50 万元货币出资进行审验，确认注册资本 50 万元已足额缴纳。

上海杰通设立时的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450,000.00	90.00%	货币
2	邱海云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2、上海杰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6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东王勇将其持有的 90% 股权转让给邱海云，王勇退出股东会；同意聘请邱海静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通过公司新章程，并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塑料及制品生产加工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同日，王勇与邱海云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是股东王勇当时在科莱恩任销售经理，其所任职的公司不允许员工在职期间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为方便对公司进行管理，王勇将其持有的 90% 股权转让给邱海云，王勇与邱海云之间为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转让方与受让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王勇	邱海云	450,000.00	0.00	王勇与邱海云系夫妻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邱海云	5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2228000740789 的营业执照。

3、上海杰通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8月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东邱海云将其持有的90%股权转让给王勇，并重新组成股东会；同意并选举王勇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同日，邱海云与王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是股东邱海云因身体原因暂时无法对公司进行管理，为方便行使股东表决权，邱海云将其持有的90%股权转让给王勇，王勇与邱海云之间为夫妻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转让方与受让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邱海云	王勇	450,000.00	0.00	王勇与邱海云为夫妻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450,000.00	90.00%	货币
2	邱海云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2228000740789 的营业执照。

4、上海杰通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4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东王勇将其持有的90%股

权转让给邱海静，王勇退出股东会；同意选举邱海静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同日，王勇与邱海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是股东王勇当时仍然在科莱恩任销售经理，其所任职的公司不允许员工在职期间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同时股东邱海云又因身体原因无法对公司进行管理。因此，王勇委托邱海静代为持有其在有限公司的 90%股权，虽然存在上述代为持股的安排，但不存在规避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邱海静为邱海云的哥哥，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后，登记于邱海静名下的公司股权实际系王勇所有。邱海静不拥有有限公司股权，仅代王勇持有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双方就委托持股事宜不存在争议、纠纷和其他未了结事项。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转让方与受让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王勇	邱海静	450,000.00	0.00	邱海静是王勇配偶邱海云的哥哥，二人是姻亲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经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邱海静	450,000.00	90.00%	货币
2	邱海云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2228000740789 的营业执照。

5、上海杰通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东邱海静将其持有的 90%股权转让给王勇，邱海静退出股东会；同意选举王勇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同日，邱海静与王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原因是股东王勇于 2009 年 12 月从科莱恩离职，工作重心完全转移到有限公司。因此，根据王勇的授意，邱海静将其代为持有的有限公司 90%

股权转让回给王勇，本次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转让方与受让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邱海静	王勇	450,000.00	0.00	邱海静是王勇配偶 邱海云的哥哥，二人是姻亲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450,000.00	90.00%	货币
2	邱海云	5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228000740789 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王勇与邱海静之间解除了委托持股关系，至此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

在股权代持期间，公司日常事务的管理及重大事项的决策均由实际股东王勇作出。邱海静作为名义股东，根据实际股东王勇的委托签署了执行董事决定、股东会决议等法律文件。因此在股权代持期间，实际股东王勇在股权处置、表决权等方面充分行使了股东权利。

有限公司阶段虽然存在股权代持情况，但公司实际股东王勇已与名义股东解除了委托持股关系，公司股东的股权明晰。

6、上海杰通第一次增资

2010年3月1日，上海杰通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新增150万元注册资本由王勇、邱海云以货币投入，其中原股东王勇以货币投入135万元，原股东邱海云以货币投入15万元。

2010年3月17日，上海汇强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汇强会验字（2010）第0138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注册资本已经足额缴纳。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1,800,000.00	90.00%	货币
2	邱海云	2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00	100.00%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310228000740789营业执照。

7、上海杰通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2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东邱海云将其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梁丽莉，邱海云退出股东会；同意王勇将其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梁丽莉，3%的股权转让给于立强。同日，邱海云与梁丽莉、王勇与梁丽莉、王勇与于立强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转让方于受让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邱海云	梁丽莉	200,000.00	200,000.00	无
王勇	梁丽莉	200,000.00	200,000.00	无
王勇	于立强	60,000.00	60,000.00	无

本次转让中，邱海云、王勇均放弃了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1,540,000.00	77.00%	货币
2	梁丽莉	400,000.00	20.00%	货币
3	于立强	60,000.00	3.00%	货币
合计		2,000,000.00	100.00%	-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于2012年8月3

日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310228000740789 的营业执照。

8、上海杰通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6 月 18 日，公司在办公地的会议室召开股东会，一致决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将公司住所变更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077 号 2 幢 2130 室；同意公司股东王勇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5.4%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杰泓，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公司股东梁丽莉将所持本公司 4%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杰泓，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公司股东于立强将所持本公司 0.6%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杰泓，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依据确定。

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元）	转让方于受让方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王勇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08,000.00	454,300.00	王勇是杰泓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海云的配偶
梁丽莉		80,000.00	118,000.00	梁丽莉是上海杰泓的有限合伙人
于立强		12,000.00	17,700.00	于立强是上海杰泓的有限合伙人

同日，王勇、梁丽莉、于立强分别与上海杰泓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因本次股权转让产生的股东王勇、梁丽莉、于立强的个人所得税已由公司向税务机关代扣代缴。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本次注册地址变更及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1,232,000.00	61.60%	货币
2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	20.00%	货币
3	梁丽莉	320,000.00	16.00%	货币

4	于立强	48,000.00	2.40%	货币
合计		2,000,000.00	100.00%	-

9、上海杰通第二次增资

2013年7月10日，杰通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由原股东王勇认缴人民币184.8万元，原股东梁丽莉认缴人民币48万元，原股东于立强认缴人民币7.2万元，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人民币60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勇	3,080,000.00	61.60%	货币
2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00%	货币
3	梁丽莉	800,000.00	16.00%	货币
4	于立强	120,000.00	2.40%	货币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2013年8月2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沪）验字（2013）第2114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注册资本已经足额缴纳。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于2013年8月22日为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310228000740789营业执照。

10、股份公司成立

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会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共4方，代表公司100%股权。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其所持本公司净资产认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名称定为“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6日，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过了关于设立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2013年11月1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沪）

审会字（2013）第 1127 号审计报告，截止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5,713,926.24 元；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6 日出具的编号为沪申威评报字（2013）第 0010 号的资产和负债评估报告，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593.59 万元。

会议一致同意将截止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 1.142785: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股本 500 万元，余额 713,926.24 元转作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原有限公司 4 名股东以其在上海杰通塑料材料有限公司拥有权益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按发起人协议的规定投入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3 年 11 月 22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所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沪）审验字（2013）第 2123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止至 201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已将截止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 1.142785: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股本 500 万元，余额 713,926.24 元转作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总数为 500 万股，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王勇	3,080,000	61.60%
2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20.00%
3	梁丽莉	800,000	16.00%
4	于立强	120,000	2.40%
	合计	5,00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债务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有限责任公司的员工，相应地成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员工，原劳动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关系不变。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颁发了编号为 31022800074078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另外，公司已经取得了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五名：王勇、于立强、梁丽莉、邱海云、李梦益，其基本情况如下：

1、王勇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目前，王勇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	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8.00%

2、于立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技术部负责人、董事，任期自2013年11月26日至2016年11月25日，无对外兼职。曾于1997年7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怡中纺织上海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技术工作；2000年5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英济电子塑胶上海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技术工作；2011年4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主要负责技术工作。

于立强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合伙份额占比
1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3.00%

3、梁丽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3年11月26日至2016年11月25日，无对外兼职。曾于2000年7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外国语学校任语文教师，兼职音乐辅导员，广播站辅导员；2006年至2010年就任上海龙达包装有限公司品牌建设经理。2010年至今自由职业。

梁丽莉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合伙份额占比
1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20.00%

4、邱海云女士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邱海云对外投资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合伙份额占比
1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77.00%

5、李梦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91 年出生，中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无对外兼职。曾于 2010 年至 2011 年任湖北襄阳东风裕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12 年至 2013 年任湖北襄阳志和置业销售公司销售代表；2013 年至今任公司销售代表。

目前，李梦益无对外投资。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基本情况如下：

1、于飞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曾于 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 Pleats Fashion Co.Ltd（海外）业务主管；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嵊州市伐亚时装厂法定代表人；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维信时装上海代表处开发部总监兼部门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美创时装有限公司负责人。

2、张旭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 年出生，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曾于 1998 年至 2002 年任上海毅兴塑胶原料有限公司（香港独资）生产主管；2002 年至 2008 年任科莱恩色母粒（上海）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9 年至 2012 年任苏州新宏隆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2 年至今任公司生产主管。

3、王京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 年出生，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5 日。2010 年至今任公司生产班长。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总经理

王勇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财务负责人

王利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2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2013年11月26日至2016年11月25日。曾于2008年4月至2011年7月任苏州汉诺金软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上海善先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兼总经理助理；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3、董事会秘书

邱海云女士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净利润（元）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0,403.51	209,130.44	312,036.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0,403.51	209,130.44	312,03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77,196.22	609,875.15	772,164.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28	0.30	0.39

流量净额（元）			
毛利率	17.44%	15.47%	21.6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8	3.57	3.15
存货周转率	4.16	4.47	4.94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3,009,629.18	9,799,831.64	6,626,199.11
股东权益合计（元）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30	1.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30	1.19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6.08%	73.43%	63.94%
流动比率	1.54	1.23	1.37
速动比率	0.87	0.80	0.89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	8.62%	13.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3%	8.38%	13.97%

报告期内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	0.05	0.05	0.11	0.11	0.16	0.16

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6	0.10	0.10	0.16	0.16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	主办券商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电话	010-66574209
		传真	010-66574790
		项目小组负责人	叶玮
		项目小组成员	陈丽娅
			叶玮
陈坤			
杜坚			
2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梅向荣
		地址	上海市闸北区恒丰路 500 号浦西洲际商务中心 15、16 层
		联系电话	021-60561288
		传真	021-60561299
		经办律师	王凯 梁明芳
3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姚庚春

		地址	石家庄市广安大街 77 号安侨商务四楼
		联系电话	0311-85929189
		传真	0311-85929189
		经办会计师	金建海 揭慧芳
4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丽华
		地址	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联系电话	021-31273006
		传真	021-31273013
		经办评估师	吴振宇 余伯康
5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	戴文华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中高端系列色母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根据公司 2013 年 1-8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基本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营业成本（元）	10,366,499.44	10,091,067.28	5,923,466.65
综合毛利率	17.44%	15.47%	21.66%
净利润（元）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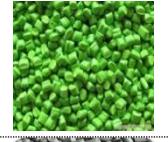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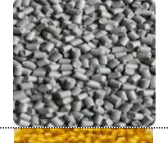


公司的核心产品是色母粒，色母粒是由一定比例的塑料载体和经良好分散而成的塑料着色剂，其所选用的树脂对着色剂具有良好润湿和分散作用，并且与被着色材料具有良好的相容性。

色母粒制造是一个位于合成树脂下游，塑料制品上游的中间环节。这种半成品形式的存在，为塑料加工业提供了较大的便利。首先，由于色母粒的存在，下游加工厂变得非常清洁，没有了粉尘污染；其次，简化了下游企业的技术流程，运用色母粒技术可以直接做成各种颜色的制品；尤其是对于化纤行业，称为原液着色的色母粒技术，可将合成纤维直接纺成彩色丝，避免了后染整工艺，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有着重要意义。

塑料是以合成树脂作为主要原料，添加增塑剂、填充剂、润滑剂、着色剂等添加剂作为辅助成分，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色母粒是具有良好相容性的塑料着色剂。

公司生产的色母粒按载体分可分为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塑料色母（英文名：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 plastic，简称：ABS）、聚丙烯色母（英文名：Polypropylene，简称：PP）、聚乙烯色母（英文名：Polyethylene，简称PE）、PPT塑胶原料色母（简称：PPT）、丙烯-苯乙烯共聚体色母（英文名：Acrylonitrile-styrene Resin，简称AS）、聚甲基丙烯酸甲酯色母（英文名：Poly (Methyl methacrylate)，简称PMMA）、热塑性聚氨酯色母（英文名：Thermoplastic Polyurethane，简称TPU）、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色母（英文名：Ethylene Vinyl Acetate Copolymer，简称EVA）等。

色母粒合成过程中，塑料载体决定其理化特性，着色剂决定其色彩种类，公司色母粒品种丰富多样，其主要产品、特性及应用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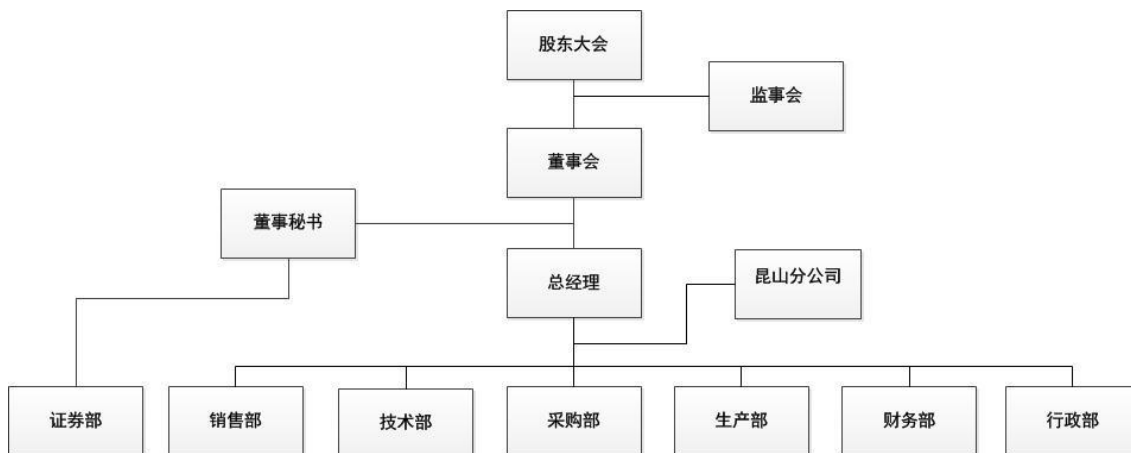
序号	色母粒按载体分类	主要特性	应用	颜料	产品图示
1	ABS	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能优良，还具有易加工、制品尺寸稳定、表面光泽性好等特点，容易涂装、着色，还可以进行表面喷镀金属、电镀、焊接、热压和粘接等二次加工	机械、汽车、电子电器、仪器仪表、纺织和建筑等工业领域	MW（白）	
				MR（红）	
2	PP	半透明无色固体，无臭无毒。由于结构规整而高度结晶化，故熔点可高达167℃。耐热、耐腐蚀，制品可用蒸汽消毒是其突出优点。密度小，是最轻的通用塑料	家用电器、塑料管材、高透材料	MB（蓝）	
				JG（绿）	
3	PE	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绝缘性能优良	薄膜制品、建筑材料	MG（灰）	
				MY（黄）	
4	PPT	具有聚合物的一般力学性能、绝缘性能和热性能外，还具有物质、能量和信息的转换、传递和储存等特殊功能	科学技术、国防建设	MO（橙）	

序号	色母粒按载体分类	主要特性	应用	颜料	产品图示
5	AS	具有高光泽、高透明、高冲击、良好的耐热性和机械性能。刚性大，具有较高的化学稳定性，耐水、耐油、耐酸、耐碱、耐醇类。溶于酮类溶剂和某些芳烃、氯代烃。耐候性中等，脆性较大。	制作耐油、耐热、耐化学药品的工业制品	MP（粉）	
6	PMMA	透明度优良，有突出的耐老化性，低价格，易于机械加工，节能性，美观性，耐燃性，透光性，耐候性，耐久性，耐冲击性	灯具、照明器材、光学玻璃	MC（咖）	
7	TPU	热塑性、可纺性	建筑墙外保温材料、墙内保温喷涂保温材料、高档体育用品器材	MV（紫）	
8	EVA	重量较轻、不含臭味、不含重金属、不含邻苯二甲酸盐、高透明，柔软及坚韧度、超强耐低温、抗水，盐份及其它物质、高热贴性、低贴合温度、可丝印及柯式印刷	电子，五金，玩具行业	MS（银）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以总经理为核心组建管理团队，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结构。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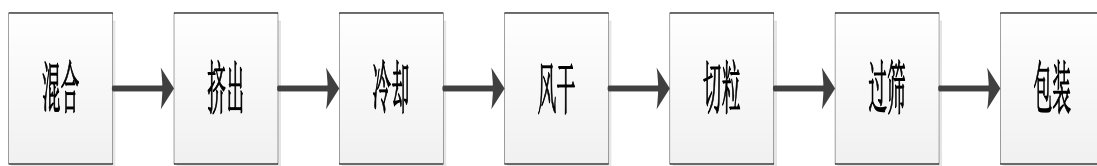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流程为：销售部首先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技术部根据客户需求确定耗料单，采购部结合库存情况对耗料单进行审批并报至财务部，获财务部审批后根据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在原材料采购完成入库后，根据原材料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向财务部申请支付账款，最后财务部集中付款。公司结合在色母粒行业多年来的供销经验，通常在订单需求量的基础上，预先储备一定数量的通用原材料，从而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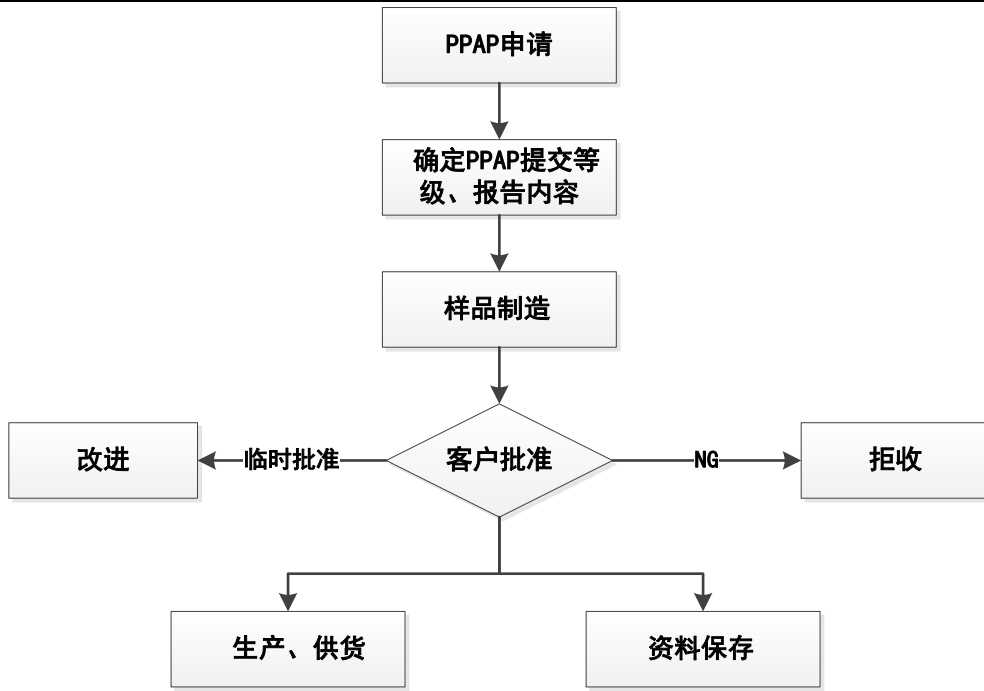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昆山分公司是公司的生产部门，公司的生产设备及产能全部集中于昆山分公司。色母粒是以合成树脂为载体、以少量低分子蜡为分散剂、承载一定量着色剂，通过经典的塑料加工过程得到的一个未稀释至最终浓度、未加工成最后形状的塑料半成品。公司的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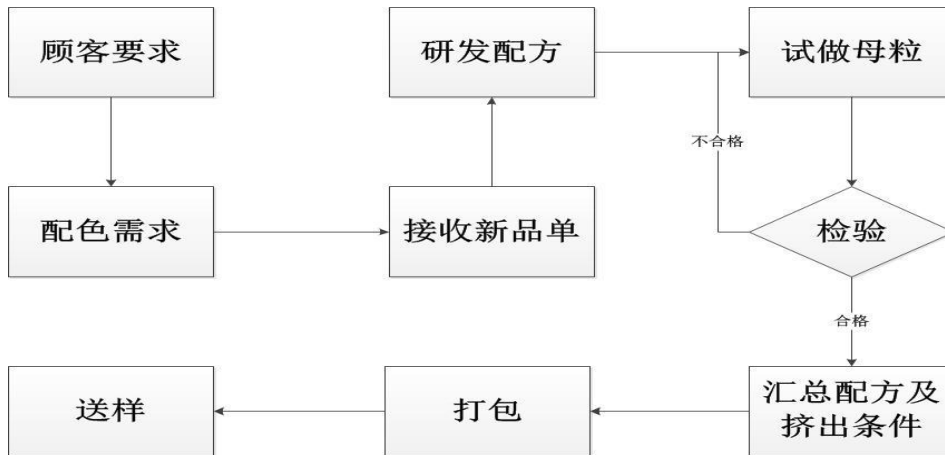
1、混合：将聚合物基体树脂及各种添加剂按一定的比例投入到高速混合机中，经高速混合均匀后放入到料斗中；2、挤出：通过机械加热、剪切作用将混合料熔融共混，令各种添加剂均匀分散在聚合物中，并将聚合物熔体通过模眼挤出；3、冷却：利用循环水或空气对从挤出机挤出的聚合物熔体冷却成固态；4、风干：将聚合物条上的冷却水吹干；5、切粒：对聚合物条进行切粒，得到塑料粒子；6、过筛：清除过长、过短等不符合要求的塑料粒子，得到符合规定的塑料粒子产品；7、包装：将产品按规定的重量装包，并在包装袋喷上产品规格、重量和生产批号等字符。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件批准程序，具体的流程如下：



(3) 研发流程

公司销售部门与客户进行接洽，客户提出产品需求，销售部门列出相应的产品规格、参数、性能、质量、数量要求，交由研发部门进行研发，对初步样品进行性能测试，发样品给客户试料，客户试料后若认为不符合要求，研发部门继续改进，再交由客户试料，若认为符合要求，双方就报价、签订单，进行交易。具体研发流程图如下：



(4) 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流程为：销售部接收到客户的订单之后，将非定制型订单发给生产部（定制型订单由技术部制定完生产计划中转至生产部），生产部人员根据订单将生产用原材料需求报送仓库管理员，仓库管理员根据材料需求发料到生产部，如库存数量不足将材料需求报送采购员采购。生产部按照生产流程和投料比例进行

生产，完成后按照约定的交货方式、付款方式、付款时间、收账期、质量标准等向客户发运商品，并在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内收回销售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来源均为自主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及特点
1	抗 UV 颜色母粒	应用于市面上多种类型的抗 UV 剂，通过实验和特殊的工艺控制条件，配置出低廉、高效的抗 UV 母粒，同时其较少的添加量和着色剂一起制成了具有抗 UV 效果的颜色母粒。
2	特黑母粒	设置了特殊的设备组合，搭配特定的工艺条件，使炭黑能够得到充分的分散，其黑度和分散效果远超业内卡博特化工的黑母粒，同时价格低廉。
3	高彩度尼龙母粒	尼龙及其加纤材料由于加工温度高，吸水容易变色，高彩度颜色一直是业内难点。该技术通过配方设计加上特殊的工艺控制条件，克服了尼龙材料高彩色难加工的问题。
4	改性材料	所制作的改性材料是对客户的产品有针对性的进行研发生产，解决了客户选择材料时部分性能不合适或性价比不高的问题。

公司主要的研发成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使用领域	技术内容及特点
1	高浓度黑母粒	汽车、电子及家用塑胶产品	炭黑含量高、着色力高、分散性好
2	特殊效果母粒	代替部分喷漆产品	比产品喷漆成本低、具有金属等特殊质感
3	抗 UV 母粒	汽车、电动工具等	赋予材料良好的抗老化性能
4	抗静电母粒	电子、包装等	赋予产品良好的抗静电效果
5	清洗专用克	注塑、挤出厂商	成本低、清洗效果好、不伤设备

其中，抗 UV 母粒、抗静电母粒成果，公司预计在 2014 年将申请发明专利。

（二）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专利权 1 项。该项专利是由上海杰通在 2012 年 8 月 8 日以 10 万元的对价从原专利权人苏州大学和共同专利权人常州市天怡工程纤维有限公司处继受取得的一项发明专利（名称：一种合成纤维及其织物亲水性整理的方法，专利号：ZL200610097628.3）。专利申请日为 2006 年 11 月 14 日，授权公告日为 2009 年 07 月 29 日，有效期至 2026 年。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该项专利的账面价值为 90,833.33 元。该专利技术主要应用于黑色色母粒生产过程中的混合、挤出工艺。

除此以外，公司未拥有其他无形资产。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情况

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符合 ISO/TS 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并经 NQA 审核和注册，证书有效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进行该项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的复审。

（四）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 2013 年 08 月 31 日，公司未拥有其他特许经营权。

（五）房屋租赁情况

公司现有办公用房场所坐落于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077 号 2 幢 2130 室。该房屋是公司自上海聚智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处承租，上海聚智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拥有该房屋的所有权，权属证书编号为“沪房地浦字(2008)第 042935 号”。2013 年 6 月 18 日，上海杰通与上海聚智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科技孵化用房租赁协议》，约定由上海杰通承租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 1077 号 2 幢 2130 室的房屋用于办公，租赁面积为 20 平方米，租赁期为 2013 年 6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18 日。

另外，2013 年 2 月 18 日，上海杰通与昆山诚怡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厂房租赁合同》，由上海杰通承租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石浦鹿场东路 351 号 6 号

房（产证编号：昆房权证千灯初字第 181032293 号），用于昆山分公司生产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2 月 20 日至 2016 年 2 月 20 日。

上述租赁合同均真实、有效，且在实际履行中，租赁关系合法有效，合同履行过程中未发生纠纷。

（六）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的情况

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为用于生产制造的机器设备。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拥有彩色色母粒生产车间及黑色色母粒生产车间各 1 个，其中彩色色母粒生产线 3 条，黑色色母粒生产线 2 条。公司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的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先进地位，其中目前公司所使用的生产设备中的分光仪为 color eye 品牌的光谱测试仪，型号为 x-rite 7000A，属于生产研发使用的设备，该设备的精密度级别较高，具有自动配色功能，同时该仪器设备的使用需要配备专门的软件，由爱色丽公司研发，该软件使用费用约 1.7 万美元，每年设备维护和校正费用将近 2 万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用途	数量	成新率 (%)	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元)
1	水下造粒生产线	应用于冷拉条切粒、水环切粒等切粒方式难以实现的物料和领域	1	96.04	369,391.05
2	双螺杆挤出机组	粉状 PVC 的混合熔融、填充改性、纤维增强改性、共混改性以及反应性挤出	4	72.29	356,052.88
3	分光仪	对光信息的抓取、以照相底片显影，或电脑化自动显示数值仪器显示和分析，从而测知物品中含有何种元素	1	94.72	242,877.50
4	双拉条造粒生产线	所有塑料的造粒	1	96.04	176,486.83
5	注塑机	将熔融塑料注射进模具，冷却后即产品	2	82.19	98,253.76

序号	设备名称	用途	数量	成新率 (%)	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元)
6	高速混合机	用于聚氯乙烯树脂的混合、着色, 聚乙烯、聚丙烯颗粒的着色、干燥, ABS 聚碳酸酯等吸湿性树脂成型加工前的干燥、酚醛树脂的混合	4	86.15	84,190.13
7	热切机	化纤布的裁剪	1	89.71	34,503.16
8	吹膜机	高档薄膜包装	1	84.17	19,423.12
9	切料机	高粘度的弹性物料混炼、捏合、破碎, 分散重新组合各种化工产品设备	4	43.40	14,459.19

由于公司按照客户订单进行订制生产, 且每批订单量较小, 而公司每次在生产完一批产品后, 需对机器设备进行清洗工作, 每次清洗工作需持续 6-8 小时, 以便能够生产下一批色母粒的过程中不受前批次色母粒在机器中残留的色料影响, 因此, 公司目前的生产设备产能利用率约 50%。而在公司产能利用率未能达到饱和的情况下, 公司在 2013 年 1-8 月增加较多机器设备的原因主要系在 2013 年初, 公司成立昆山分公司, 并将工厂搬迁至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石浦鹿场东路 351 号 6 号房, 厂房占地增大, 且公司计划扩大生产规模, 提高产品品质, 因此购买了较多的研发、生产设备。2013 年 1-8 月, 公司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 水下造粒生产线、双螺杆挤出机组、分光仪等。

(七) 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共计 31 人, 按年龄结构、工龄结构、任职分布、学历学位、地域分布结构的不同进行分类, 如下所示:

(1) 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图示
30岁以下	13	41.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0岁以下 ■ 30-39岁 ■ 40-49岁 ■ 50岁以上
30-39岁	10	32.26%	
40-49岁	4	12.90%	
50岁以上	4	12.90%	
合计	31	100%	

(2) 员工工龄结构

工龄分布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图示
1年以下	18	58.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年以下 ■ 1年-5年 ■ 5年-10年 ■ 10年以上
1年-5年	12	38.71%	
5年-10年	1	3.23%	
10年以上	0	-	
合计	31	100%	

(3) 员工任职分布

人员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图示
财务人员	2	6.4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财务人员 ■ 行政后勤人员 ■ 技术人员 ■ 生产人员 ■ 销售人员 ■ 管理人员
销售人员	3	9.68%	
管理人员	5	16.13%	
技术人员	3	9.68%	
生产人员	10	32.26%	
行政后勤人员	8	25.81%	
合计	31	100%	

(4) 员工学历学位结构

文化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图示
硕士及以上	1	3.23%	
本科	4	12.90%	
大专	3	9.68%	
大专以下	23	74.19%	
合计	31	100%	

（5）员工地域分布

地域范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图示
江苏省	29	93.55%	
上海市	2	6.45%	
合计	31	1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3 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2 名，基本情况如下：

王勇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三/（二）/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于立强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五/（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3、研发团队情况

公司研发团队有六名成员组成，其具体简历如下：

①于立强

于立强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五/（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②黄必科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配色工程师，曾于 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广东毅兴行塑胶原料公司任生产指导；2000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上海毅兴行塑胶原料公司配色员、高级组长、主管；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浙

江平湖瑞新化工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

③王云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配色工程师，曾于2007年7月至2011年6月任英济电子塑胶有限公司染色厂工程部配色工程师。

④曹文学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1年出生，高中学历。2013年2月至今担任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配色工程师，曾于1989年10月至1990年12月在湖北省矿务局一矿电工车间维修部电焊工；1991年3月至1999年12月任深圳市平湖工业区永利顺塑料厂准备部配色员；2003年1月至2013年2月任苏州惠业公司技术部部门经理。

⑤黄红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9年出生，专科学历。2012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配色工程师，曾于2011年9月至2012年6月在任上海乔冠化工配色工程师。

⑥张旭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年出生，专科学历。2013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杰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配色工程师，曾于2007年6月至2013年10月在任英济电子塑胶有限公司染色厂工程部配色工程师。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情况

1、按业务类别分类

业务名称	2013年1月至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黑色母粒	4,107,895.42	32.71%	4,628,906.31	38.78%	2,570,935.88	34.00%
彩色母粒	8,154,110.53	64.94%	7,308,610.42	61.22%	4,990,364.71	66.00%
色粉及添加剂	107,411.37	0.86%	-	-	-	-
其他	187,435.88	1.49%	-	-	-	-
合计	12,556,853.20	100.00%	11,937,516.73	100.00%	7,561,300.59	100.00%

色粉及添加剂主要为透明黄色粉、绿偏红色粉、黑色或蓝色色粉、灰色或绿色透明色粉等，其他业务主要为PA尼龙和PP F401原料。

2、按区域分布分类

地区名称	2013年1月至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江苏	10,734,868.08	85.49%	10,595,736.13	88.76%	6,543,825.59	86.55%
浙江	998,085.00	7.95%	476,400.00	3.99%	180,575.00	2.39%
上海	600,647.12	4.78%	531,456.60	4.45%	277,850.00	3.67%
其他	223,253.00	1.78%	333,924.00	2.80%	559,050.00	7.39%
合计	12,556,853.20	100.00%	11,937,516.73	100.00%	7,561,300.59	100.00%

(二) 主要客户情况

2013年1月至8月、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3年1-8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销售额（元）	占当期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销售方式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5,026,510.24	40.03%	直销
2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1,196.58	9.57%	直销
3	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	1,163,406.77	9.27%	直销
4	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406,136.75	3.23%	直销
5	浙江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393,504.27	3.13%	直销
合计		8,190,754.61	65.23%	

2012年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销售额（元）	占当期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销售方式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4,685,452.98	39.25%	直销
2	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	1,450,247.22	12.15%	直销
3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1,025.66	12.07%	直销
4	上海松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2,264.96	4.46%	直销
5	康平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517,435.87	4.33%	直销
合计		8,626,426.69	72.26%	

2011年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年销售额（元）	占当期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销售方式

2011 年前五名客户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3,051,774.35	40.36%	直销
2	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	951,519.23	12.58%	直销
3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7,854.69	9.10%	直销
4	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495,516.23	6.55%	直销
5	苏州中塑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446,923.08	5.91%	直销
合计		5,633,587.58	74.50%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的塑料制造企业。2011年、2012年、2013年1-8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23%、72.26%、74.50%,其中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03%、39.25%、40.36%,占比较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超过当期营业收入50%的情况。

(三) 原材料、能源、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品种较多,由公司采购部门统一对外采购。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原材料	2013年1-8月采购额(元)	2012年度采购额(元)	2011年度采购额(元)
1	塑料助剂	1,752,136.75	665,836.58	2,016,764.40
2	PA 6	331,362.50	1,304,800.00	1,107,022.50
3	着色剂(透明橙210)	434,500.00	946,000.00	476,180.00
4	着色剂(180黄)	299,350.00	363,500.00	592,735.00
5	ABS 9641	466,300.00	318,100.00	55,700.00

6	着色剂（钛白粉）	425,950.00	359,950.00	156,150.00
7	PP K4912	114,300.00	608,200.00	241,690.00
8	着色剂（炭黑）	276,510.00	388,800.00	52,200.00
9	着色剂（LG红）	212,500.00	148,560.00	142,200.00
10	AS 128-150	141,400.00	308,290.00	331,102.50
合计		4,454,309.25	5,412,036.58	5,171,744.40
总采购金额		8,239,785.40	9,922,154.50	6,504,994.47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54.06%	54.54%	79.50%

2、主要能源及采购情况

公司 2013 年 1-8 月、2012 年、2011 年主要能源为水和电，昆山分公司是公司的生产制造部门，主要能源消耗均在江苏，生产用电由江苏省电力公司昆山市供电公司提供，生产用水由昆山市石浦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公司报告期内各能源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3 年 1-8 月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项目		江苏
1	费用	电（元）	258,642.59
2		水（元）	2,970.50
3	用量	电（度）	293,912.00
4		水（方）	958.00
5	单价	电（元/度）	0.88
6		水（单位）	3.10
2012 年度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项目		江苏
1	费用	电（元）	242,762.39
2		水（元）	602.00

3	用量	电（度）	275,866.00
4		水（方）	194.00
5	单价	电（元/度）	0.88
6		水（元/方）	3.10

2011年度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项目	江苏	
1	费用	电（元）	159,281.19
2		水（元）	462.00
3	用量	电（度）	189,620.00
4		水（方）	149.00
5	单价	电（元/度）	0.84
6		水（元/方）	3.10

3、原材料和能源消耗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公司报告期内原材料和能源消耗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和能源消耗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序号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1	当期原材料采购额（元）	8,239,785.40	9,922,154.50	6,504,994.47
2	当期原材料消耗额（元）	8,392,550.57	8,280,271.65	5,143,253.03
3	当期能源消耗额（元）	261,613.09	243,364.39	159,743.19
4	主营业务成本（元）	10,366,499.44	10,091,067.28	5,923,466.65
5	当期原材料采购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79.48%	98.33%	109.82%
6	当期原材料消耗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80.96%	82.06%	86.83%
7	当期能源消耗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2.52%	2.41%	2.70%

4、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年1月至8月、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总计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5.66%、37.30%、48.94%，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3年1月至8月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	1,752,136.75	26.94%
2	上海盈飞实业有限公司	1,017,027.78	15.63%
3	上海川村实业有限公司	673,594.02	10.36%
4	昆山有机化工厂有限公司	488,632.48	7.51%
5	昆山中星染料有限公司	339,564.10	5.22%
合计		4,270,955.13	65.66%

2012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盈飞实业有限公司	920,666.67	9.28%
2	昆山有机化工厂有限公司	876,149.57	8.83%
3	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	665,836.58	6.71%
4	上海川村实业有限公司	663,926.24	6.69%
5	上海田锐贸易有限公司	574,495.73	5.79%
合计		3,701,074.79	37.30%

2011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年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	2,016,764.40	24.48%

201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2	上海田锐贸易有限公司	966,388.89	11.73%
3	昆山有机化工厂有限公司	519,188.03	6.30%
4	上海盈飞实业有限公司	365,190.17	4.43%
5	昆山中星染料有限公司	164,682.91	2.00%
合计		4,032,214.40	48.9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超过当期采购总额 50% 的情况。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正在履行的框架合同

公司在 2013 年 1-8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中主营业务运营稳定，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公司和客户签订的均为框架性供销合同，单笔业务订单的金额较小，且订单周期一般为一周左右，其中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为外商独资企业，公司的业务往来均以订单形式，符合市场的情况。单笔订单销售产品的价格根据当时的原材料成本和客户的订购数量来综合确定。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不同订单需求来确定生产所需材料的结构配比，然后根据当时所需材料的采购成本以及客户的采购数量来综合确定单笔销售的价格。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前五大客户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名称	约定条款	合同履行期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双方约定了各自的权利义务，具体交货数量及时间以确认的订单为准。	2012 年 7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2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与销售协议》	公司提供色母粒、色粉及添加剂产品，具体以采购单为准。	2012 年 7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名称	约定条款	合同履行期
3	富裕注塑制模 (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与销售协议》	公司提供色母粒、色粉及添加剂产品，具体以采购单为准。	2012年7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4	康平科技(苏州) 有限公司	《采购与销售协议》	公司提供色母粒、色粉及添加剂产品，具体以采购单为准。	2012年7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订单

5	永儒塑胶工业 (苏州)有限公司	订单	公司提供色母粒、色粉及添加剂产品，具体以采购单为准。	履行完毕
---	--------------------	----	----------------------------	------

2、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或订单

截至2013年8月31日，杰通股份将要履行、正在履行的金额较大的业务合同为：

序号	合同对象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截至说明书出具之日合同进展状况
销售合同					
1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	360,000.00	公司向其销售色母粒	履行完毕
2	苏州永灿精密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3/3/15	320,600.00	公司向其销售染色料	履行完毕
3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2013/1/30	344,677.50	公司向其销售色母粒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对象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截至说明书出具之日合同进展状况
4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2013/1/18	308,984.00	公司向其销售色母粒	履行完毕
5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2013/1/10	372,260.00	公司向其销售色母粒	履行完毕
6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2011/4/27	300,905.01	公司向其销售色母粒	履行完毕
采购合同					
7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1/3/24	522,5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8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1/5/20	304,0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9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1/12/21	456,0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10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2/1/12	304,0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11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2/4/23	351,5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12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3/5/24	500,0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13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3/6/20	700,0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对象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合同内容	截至说明书出具之日合同进展状况
14	上海清冰工贸 有限公司	2013/7/8	850,000.00	公司向其采购助剂	履行完毕

3、专利采购合同

2012年8月8日，公司以100,000.00元的价格从原专利权人苏州大学和共同专利权人常州市天怡工程纤维有限公司处继受取得的一项发明专利（名称：一种合成纤维及其织物亲水性整理的方法，专利号：ZL200610097628.3）。专利申请日为2006年11月14日，授权公告日为2009年07月29日，有效期至2026年。

五、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专业色母粒制造企业，属于大化工范畴中染料行业的细分子行业。公司拥有抗UV颜色色母粒、高彩度尼龙母粒等专业技术，以及“一种合成纤维及其织物亲水性整理的方法”的发明专利，主要用于生产黑色母粒和彩色母粒。在长期运营过程中，公司形成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订单需求，生产不同类型的中高端色母粒产品，并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不断完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公司能够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提供差异化的产品，满足客户个性化、多元化的需求，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公司通过以上完整的业务流程将色母粒产品销售给下游客户，从而实现营业收入、经营利润和企业的现金流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集中采购的方式完成日常采购需求，其原材料均自市场上直接采购。公司色母粒系列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有：聚合物树脂（PS、ABS、PP、PA、PE等）、阻燃剂、塑料助剂、着色剂等。公司从事色母粒生产多年，具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近3年前五大供应商无重大变化，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

的商业关系。

（二）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色母粒行业的特性，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与下游客户签订供求订单后，技术部根据订单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等要求设计生产计划，由生产部严格依照生产计划中的生产工艺流程，向采购部填报原料申请单并从仓库领取原料，按照配方计量投料生产。对于一些定制性的产品，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耗料单，并通知采购部门采购相应的原材料，以满足客户的个性需求。

（三）销售模式

销售部门通过区域性的市场调研、老客户的维护及新客户的拓展等工作，逐步形成了稳定的以江苏为代表的华东地区销售市场。公司的销售方式较为单一，均为厂商直销，通过业务员以直销的方式向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等色母粒需求的客户销售色母粒产品。目前，公司正在尝试以直销、经销相结合的模式，选择区域辐射能力强、承销实力好的经销商进行产品的销售，从而扩大销售渠道、降低销售成本、提高销售效率。

（四）盈利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专门致力于色母粒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其盈利方式较单一，即通过引入国内先进设备，不断提升工艺，提高色母粒产品的附加值获取盈利。公司在客户持续稳定增长的情况下，持续提高设备产能利用率及产量，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价值最大化。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8月份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97%、8.62%和4.13%，略低于同行业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尚处于初创期，规模效应未得以体现，利润水平不高。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主管部门

行业分类依据	所属行业
中国染料工业协会	大化工行业范畴，染料行业的细分子行业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C2929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

色母粒行业是一个位于合成树脂、颜料下游，塑料制品上游的中间环节，行业分类有一定的独特性。目前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与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相结合是色母粒行业通行的监管体制。

主管部门	职责简介
国家发改委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等职责，根据市场化原则对色母粒行业进行宏观调控。
国家工信部	政府主管部门，主要通过行业发展策略和政策的制定影响色母粒行业的发展。
国家环保部	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主要通过从源头上预防、控制各类工业生产型企业的环境污染和破坏行为。

公司所处行业协会为中国染料工业协会，是由全国从事染料、有机颜料、印染助剂、中间体和色母粒生产、科研及相关企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全国性社会团体法人单位。协会成立于1985年，多年来通过参加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的研究制定；协调行业关系，维护公平竞争秩序等方式实现对有机颜料行业的服务和引导。同时协会积极推广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开展技术培训，提高行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素质；定期组织国际同行业间的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推进行业进步和管理现代化，帮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2、产业政策

鉴于色母粒所处产业链位置的特殊性和对于下游终端产品的广泛用途，色母

粒行业是国家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不断出台相关政策鼓励行业发展。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色母粒制造业，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塑料制品行业，由于色母粒属于大化工范畴，基于化工行业的发展方向、法律法规以及环保要求同样适用于色母粒行业，在《染料工业“十二五”规划》、《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发展色母粒行业，境内外的法律法规（例如 GB9685-2008、ROHS 和 REACH）针对化工行业高污染或有毒的材料或产品进行了限制，环保要求加强对有毒有害物质以及噪音的控制，尤其是在化工行业。另外，行业标准的建立是引领行业进步、规范行业行为、保护行业利益的有效手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我国已颁布并实施了 4 项色母粒行业标准，且新的行业标准项目已被工信部列入了近期行业标准制定计划。

行业 发展 方向	《染料工业“十二五”规划》	重点发展方向：（6）高性能色母粒的开发，发展的重点是多功能色母粒、高性能工程塑料、热塑弹性体色母粒、专用牌号大批量色母粒、色母粒用分散剂、添加剂、指定色母粒性能测试标准及检测机构的建立等。	
	《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 （国家发改委 2011 令第 9 号）	<p>1、鼓励类第十一类（石化化工）：8、高固着率、高色牢度、高提升性、高匀染性、高重现性、低沾污性以及低盐、低温、小浴比染色用和湿短蒸轧染用的活性染料,高超细旦聚酯纤维染色性、高洗涤牢度、高染着率、高光牢度和低沾污性（尼龙、氨纶）、小浴比染色用的分散染料,用于聚酰胺纤维、羊毛和皮革染色的不含金属的弱酸性染料,高耐晒牢度、高耐气候牢度有机颜料的开发与生产；</p> <p>2、鼓励类第十九类（轻工）：7、新型塑料建材（高气密性节能塑料窗、大口径排水排污管道、抗冲击改性聚氯乙烯管、地源热泵系统用聚乙烯管、非开挖用塑料管材、复合塑料管材、塑料检查井）；防渗土工膜；塑木复合材料和分子量≥ 200 万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管材及板材生产。</p>	
法律 法规	境内	GB9685-2008	该标准为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标准中设定了一系列详细的容器、包装物中添加剂的使用量、残留量、迁移量。
	境外	ROHS	ROHS 针对所有生产过程中以及原材料中可能含有铝、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等六种有害物质的电气电子产品（主要包括：白家电、黑家电、电动工具、电动电子玩具、医疗电气设备），产品指标合格后才能进入欧盟市

		场。
	REACH	<p>根据 REACH 法规，有下列之一的物质，可以被视为非常高关注物质（SVHC）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致癌，致突变或毒性（CMR 的）繁殖； 2、具有持久性，生物累积的和有毒的； 3、非常持久和生物累积（vPvBs）； 4、认真和/或对环境或人体健康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害，破坏荷尔蒙系统的物质。 <p>2013 年最新物质清单已有有 144 项有害化学物质。</p> <p>产品需要经过注册、评估、授权等一系列复杂的程序和过程，完全符合 REACH 的标准后，才能进入欧盟市场。</p>
环 保 要 求	国家环境保护 “十二五”规 划国发〔2011〕 42 号	<p>需要切实解决的突出问题：（二）实施多种大气污染物综合控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强挥发性有机污染物和有毒废气控制。加强石化行业生产、输送和存储过程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控制； 2、加强城乡声环境质量管理。加大交通、施工、工业、社会生活等领域噪声污染防治力度。

色母粒行业已实施标准一览表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实施日期	起草单位	发布机构
QB/T 1648-1992	聚乙烯着色母料	1992 年 9 月 1 日	上海塑料制品二十 一厂	中华人民共和国 轻工业部
QB/T 2893-2007	聚丙烯纤维用色 母料	2008 年 1 月 1 日	中国石化北京燕山 石油化工股份公司 塑料分公司、 北京化工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 轻工业部
QB/T 2894-2007	丙烯腈-丁二烯- 苯乙烯（ABS）色 母料	2008 年 1 月 1 日	宁波色母粒有限公 司、 北京化工大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发展和改革 委员会
QB/T 4132-2010	给水用聚乙烯 （PE）管材混配料	2011 年 4 月 1 日	上海国嘉塑化有限 公司、	工业和信息化部

用炭黑母粒

北京化工大学

资料来源：中国染料工业协会

3、色母粒行业概况

(1) 色母粒的含义

色母粒 (Color Master Batch) 是把超常量的颜料均匀载附于树脂之中而制得的聚集体。色母粒又名色母、色种，亦称颜料制备物 (Pigment Preparation)、颜料浓缩物 (Pigment Concentration)。色母粒的着色力高于颜料本身。从本质而言，色母粒是以合成树脂为载体、以少量低分子蜡为分散剂、承载一定量颜料，经过典型的塑料加工过程得到的一个未稀释至最终浓度、未加工成最后形状的塑料半成品。

(2) 色母粒的优势

色母粒行业为塑料加工、化纤加工、橡胶加工三大合成材料行业提供了极大的便利。色母粒技术是聚合物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高技术环节，少量母粒加大量树脂加工一次即成为制品，与改性料技术从树脂到制品要经历两次加工过程相比，大部分物料少经历了一次加工过程，不仅省去了加工成本，更有利于保持产品性能。

总的来说，使用色母粒技术有以下几点优势：一、有利于保持颜料的化学稳定性和颜色的稳定性；二、使颜料在塑料中有更好的分散性；三、保护操作人员的健康；四、工序简单，转色容易；五、环境干净、不沾污器皿；六、节省时间和原材料。

(3) 色母粒的基本成分

基本成分	用途和分类
颜料或染料	颜料又分为有机颜料与无机颜料，常用的有机颜料有：酞菁红、酞菁蓝、酞菁绿、耐晒大红、大分子红、大分子黄、永固黄、永固紫、偶氮红等。常用的无机颜料有：镉红、镉黄、钛白粉、炭黑、氧化铁红、氧化铁黄等。
载体	载体是色母粒的基体。专用色母一般选择与制品树脂相同的树脂作为载体，两者的相容性最好，但同时也要考虑载体的流动性。
分散剂	促使颜料均匀分散并不再凝聚，分散剂的熔点应比树脂低，与树脂有良好

	的相容性，和颜料有较好的亲和力。最常用的分散剂为：聚乙烯低分子蜡、硬脂酸盐。
添加剂	如阻燃、增亮、抗菌、抗静电、抗氧化等品种，除非客户提出要求，一般情况下色母中不含有上述添加剂。

(4) 中国色母粒行业的概况

塑料制品色母粒着色技术于二十世纪 50 年代问世于美国, 60 年代在欧美塑料厂得到广泛推广。我国于二十世纪 70 年代中在长沙、北京、上海等地开始研制并投入小批量生产。80 年代中期，我国色母粒行业进入快速增长期。

二十世纪 80 年代，改革开放使我国的经济得到全面发展，塑料制品的产量也急剧上升, 花色品种、质量获得大幅的提高，随之对塑料制品的着色也有了较高的要求，一些中、高档塑料制品也逐渐采用色母粒着色。我国人均消耗塑料值远低于世界人均值，因此色母粒市场发展潜力巨大。我国自 1990 年到 2005 年色母粒的生产、消费、进口情况如下所示(单位：千吨)：

年份 类别	1990年			2000年			2005年		
	产量	消费	进口	产量	消费	进口	产量	消费	进口
黑色	2	7.4	10.5	30.3	28.15	13.5	68	68.43	16
白色	3.85	5	5.2	8.5	23.05	8.5	12	62.24	12
彩色	2.5	4.75	3	25.2	30.38	7	85	88.39	7
添加剂	0.1	1	1	6	21.2	15.5	33	44.4	12
总计	8.45	18.15	19.7	70	102.77	44.5	198	263.46	47

资料来源：中国染料工业协会

4、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色母粒行业的周期型和季节性特征不明显。色母粒行业的下游的产品用途广泛，并且终端客户对各类功能性塑胶的需求是一个持续的过程。目前国内色母粒行业处于行业周期中稳步增长的阶段，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小，行业发展稳定，整个行业前景比较明朗。

根据 2011 年中国染协色母粒专委会的调查，中国色母粒企业分布主要集中在广东、江苏、浙江、上海、山东等地，厂家数达到了总数的 71%，仅广东地区就超 1/4，色母粒生产企业的分布比较集中。但由于色母粒行业的下游客户广泛分布于

塑料、合成纤维等制品行业，并且最终应用于汽车、房地产、纺织、电缆等多个行业，这些行业的区域分布极为广泛，所以色母粒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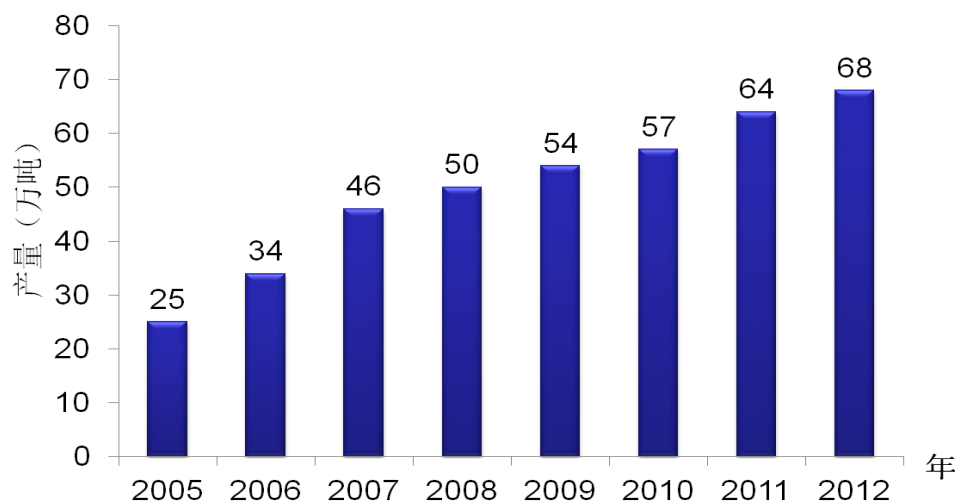
（二）市场规模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国外色母粒市场主要集中在西欧、北美和日本，生产色母粒的企业多是跨国公司或世界五百强企业，如美国Hanna、PolyOne、德国BASF、Hoest、瑞士Ciba-Geigy、Giarant等公司，年产量在100万吨以上，其中西欧占50%以上，世界色母粒市场体系是垄断经营，生产集中在约十个超级大公司。例如垄断世界碳黑生产的超级大公司卡博特也垄断了世界上黑色母的生产。

中国的色母粒技术始于上世纪70年代末，至今已经历了30多年的发展历程。色母粒是一个处于产业链中间的行业，其行业地位举足轻重，肩负着大化工产业中承上启下的重任。在互联网中，可查到的中国色母粒企业有4000多家。根据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对国内较具代表性的200多家色母粒企业的抽样调查，2005年至2007年是中国色母粒行业的快速发展期，而2008年至2012年，行业处于平稳发展期，产量稳步增长。尽管经历着国内外持续的经济低迷，中国的色母粒行业依然保持着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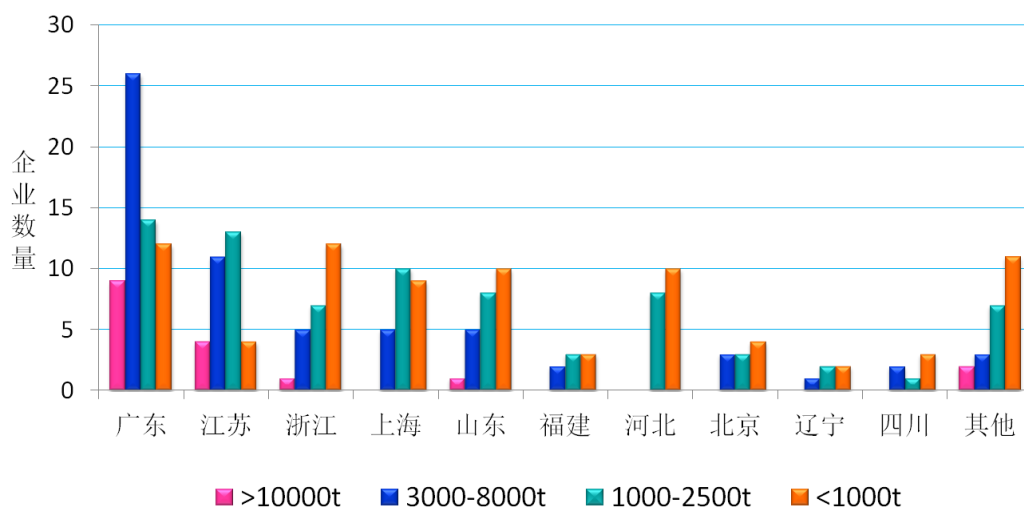
较具代表性的200多家色母粒企业历年产量情况



资料来源：2012 中国染料工业年鉴

2012 年较具代表性的 236 家色母粒企业的规模及地域分布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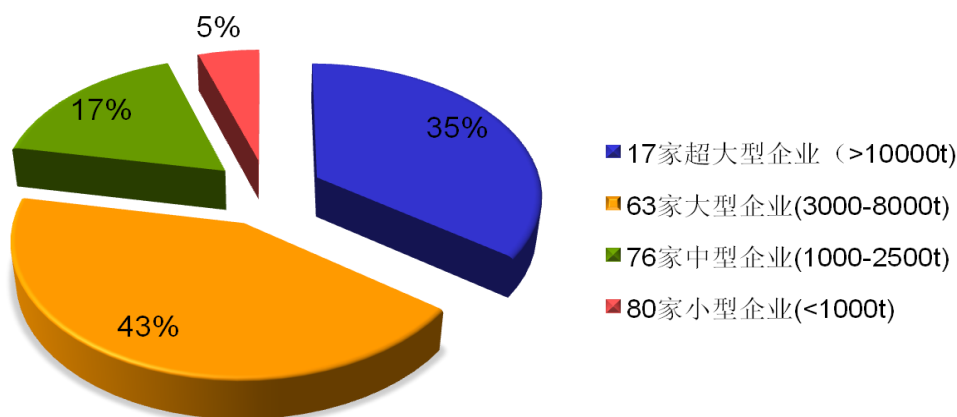
较具代表性的200多家色母粒企业的规模及地域分布



资料来源：中国染料工业协会

统计数据表明，2012年较具代表性的236家色母粒企业中，年产量在1000吨以上的176家企业，占总产量的95%，而80家产量在1000吨以下的企业仅占总产量的5%。80家大型和超大型企业则占据了总产量的78%。小微型的色母粒企业在我国较多，并且数量难以统计，这些企业主要维系着低端塑料制品加工的需求。

色母粒企业规模与产量的关系



资料来源：中国染料工业协会

2、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色母粒行业是一个处于产业链中间的行业。其上游是合成树脂、有机颜料等行业，下游是塑料制品等行业。

(1) 市场供给状况

根据中国染料工业协会有机颜料专业委员会的调研报告，2006年至2012年我

国有机颜料生产保持稳定增长，年平均增长保持 2.0%以上，2012 年度总产量为 21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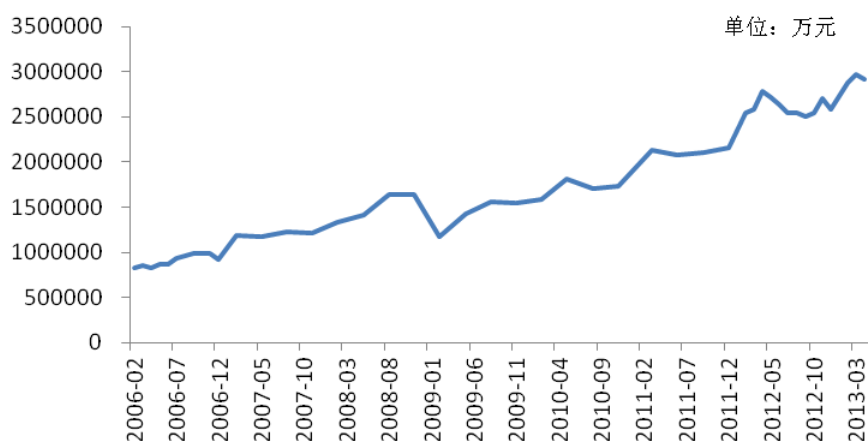
2006-2012年全国有机颜料产量情况



数据来源：2010 年、2011 年、2012 年《中国染料工业年鉴》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我国合成树脂类产成品的产值逐年增长，年增长率保持在 10%以上。

我国合成树脂类产成品的产值（月）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色母粒行业上游产品供给的增长给色母粒行业带来非常大的发展空间。

(2) 市场需求状况

2012 年，全国塑料制品的产量达 5782 万吨，其中，我国塑料薄膜的产量为 970 万吨，日用塑料制品的产量为 462 万吨。这些应用为色母粒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2003-2013年国内塑料制品产量



数据来源：2013年《中国染料工业年鉴》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的风险

国内色母粒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目前中国色母粒企业有4000多家，其中有近300家为行业内规模型企业。同时色母粒行业目前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作坊式企业，这些企业数量较多，规范度较低，技术能力薄弱，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低端色母粒市场处于一个恶性价格竞争环境。因此，公司同时面临着高低端色母粒市场竞争的双重压力。除此以外，由于中国国内塑胶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环境逐步成熟，不断吸引像科莱恩、普立万、毅兴行等全球领先特种化工产品集团公司在中国投资，进一步加剧了该行业高端色母粒市场的竞争风险。

2、地域局限性的风险

由于目前公司规模与同行业其他大型公司相比较小，为降低成本、高质高效地服务客户，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江苏市场为中心，迅速发展壮大，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对江苏市场依赖较强。2013年1-8月、2012年度、2011年度，公司江苏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85.49%、88.76%、86.54%，存在一定的地域局限性。随着江苏市场色母粒行业的竞争加剧，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国内色母粒行业市场份额可细分为三大阵营。第一阵营是高端色母粒企业，包括以科莱恩、普立万为代表的国际著名外资企业和浙江七色鹿色母粒有限公司、江门市金仕达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国内企业，第二阵营是中端色母粒企业，包括公司在内的在区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第三阵营是低端色母粒企业，包括大量的家庭作坊式小型企业。

随着市场经济、生产技术的不断发展，色母粒市场的整合效应将不断加剧，第一阵营的企业，如科莱恩、普立万将凭借规模效应和品牌影响力，在高端项目上具有明显优势。第三阵营的大量家庭作坊式小型企业则随着市场的进一步细化，以极其灵活的操作手段、较低的成本在区域市场上逐渐形成相对优势。

第二阵营的公司等中型色母粒企业会凭借其在各自细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依靠规范的管理，成熟的市场运作、较低的管理成本与优质的服务质量将不断扩大在主流市场上的影响力，逐渐从市场整合中扩大市场占有率。

第一阵营企业主要研发特殊的耐高温材料，属于尖端的产品，例如无卤阻燃材料；公司专注于应用领域的中高端色母粒产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属于第二阵营的中端色母粒企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端系列色母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属细分市场为色母粒制造业，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非常激烈，公司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竞争力。首先，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定制化研发、生产并销售给客户产品，紧跟下游客户的需求，创新能力较强；其次，公司服务体系完善，能够保证24小时跟踪服务，下游客户使用公司产品时遇到的各种问题可投诉至公司相关服务人员，公司反应迅速，会根据客户的反馈甄别问题，并进行相应处理；再次，公司的色母粒在市场同种级别产品中具备价格优势，公司在人工成本较低的昆山进行生产任务，产品成本相对低，凭借技术实力，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在市场中具备价格优势；最后，公司下游客户对供应商的要求较为严格，在选择公司等供应商时，会对公司产品进行检测审核，期间流程较长，耗费人力、时间、财力较大，因此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公司凭借以上方面的优势、特点在激烈竞争的色母粒市场中维持自身的市场份额，并不断的扩大市场占有率。

2、主要竞争者简要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宁波色母粒有限公司	建于 1985 年，是中国最早从事色母粒研究和生产的单位之一，目前是中国大陆最具经验和规模的色母粒制造商之一，色母粒年产能上万吨。
苏州宝力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2003 年 3 月成立的合资公司，位于苏州相城区北桥镇，具有品种齐全的母粒产品，尤其在涤纶色母粒领域中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毅兴行	成立于 1970 年初，于 1994 年 4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成为首间在香港同类型上市公司，总部设于香港，主要负责塑料原料贸易及颜色配制及加工。
科莱恩化工集团 (Clariant)	1995 年从瑞士山德士(Sandoz)集团分离出来，是全球处于领先地位的特种化工产品公司。其全球组织网络分布于五大洲，由超过 100 个集团公司组成。公司总部设在瑞士巴塞尔附近的 Muttensz，现有 23000 名员工，年销售额超过 70 亿瑞士法郎。目前在国内建厂投产高端色母粒。
普立万公司 (PolyOne)	普立万公司是一家提供各种聚合物材料、定制化服务和点对点解决方案的全球领先企业，总部位于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近郊，拥有超过 35,000 种聚合物方案，80 多个生产工厂和分销设施，业务运营覆盖北美、南美、欧洲、亚洲和非洲。目前在国内建厂投产高端色母粒。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 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

公司于2013年11月26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并聘任了总经理、财务经理（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召开了第一届监事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201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股份改制，取得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于201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议案。

公司在有限公司期间，按照章程规定定期召开股东会议，召开过程合法合规，会议记录完整。公司创立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决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文件保管情况较好。公司建立了表决权回避制度，公司章程赋予了监事会职权对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有效监督。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 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

《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行使各自权利及履行相应职责。在公司创立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依照会议通知亲自参加会议，并对各项议案进行讨论和表决，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要求出席监事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利，切实维护公司职工的利益。公司机构股东上海杰泓系公司股东邱海云、梁丽莉、于立强设立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主要经营业务为股份公司的投资。虽然上海杰泓不是专业的投资机构，但是其合伙人亦担任公司董事，参与公司治理。

因公司股份改制时间较晚，公司三会制度虽已经制定并建立，但执行时间较短，公司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地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开、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议；3、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4、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5、依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6、依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包括：有权查阅和复印公司章程、股东名册、本人持股资料、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报告；7、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8、对股东大会作

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有权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9、法律、法规及本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此，《公司章程》第十三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相关规定，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沟通方式等。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可投票数等于该股东所持有的股份数额乘以待选董事、监事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总票数集中投给一个或几个董事、监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监事的当选。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

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关联股东违反该条规定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明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核算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预算、会计核算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收入管理制度》、《应收应付票据管理制度》、《长短期借款内部控制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涉及业务、技术、财务等多方面，体现了公司风险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内容有效。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通过制度设计、有效执行，能够充分保证合法、有效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运行有效且可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为情况的声明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和销售渠道。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勇先生和邱海云女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生产设备和专利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总经理，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公司现有股权结构，王勇、邱海云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勇和邱海云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该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芦潮港路 1758 号 1 幢 1856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海云
计划出资	人民币 40 万元
实际出资	人民币 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

	【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3年6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3年6月17日至2023年6月16日
股权结构	邱海云 77%、梁丽莉 20%、于立强 3%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是专业投资机构，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海云是王勇的配偶，在公司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杰泓投资除投资本公司外，目前未投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勇和邱海云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目前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 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3) 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 4) 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为防止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截止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股东王勇分别欠付公司 960,471.29 元和 1,233,217.47 元，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该款项已全部清偿。除此之外，公司资金不存在其他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等，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

- 1、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股份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

4、不利用股东、董事、监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5、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合计	持股比例
王勇	董事长、总经理	3,080,000	—	3,080,000	61.6%
邱海云	董事及董事会 秘书	—	770,000	770,000	15.4%
于立强	董事	120,000	30,000	150,000	3%
梁丽莉	董事	800,000	200,000	1,000,000	20%
合计		4,000,000	1,000,000	5,000,000	100%

注：邱海云、于立强、梁丽莉分别持有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77%、3%、20%的份额，上海杰泓持有公司20%的股份。

（二）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在公司股东中，王勇与邱海云为配偶关系，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书；公司董事长王勇、

董事于立强同时作为核心技术人员还与公司签订了员工保密协议书；除此之外，上述人员与公司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

公司所有股东均作出了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第一节/二/（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王勇作出了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第三节/五/（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第三节/六/（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规范公司与非金融机构的企业之间资金拆借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第四节/七/（二）关联交易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对外投资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王勇	董事长、总经理	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8.00%
邱海云	董事及董事会秘书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77.00%
梁丽莉	董事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0.00%
于立强	董事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3.00%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设有一名执行董事王勇，设监事一名为邱海云。

2013年11月2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公司选举王勇、邱海云、梁丽莉、于立强、李梦益为公司董事；选举于飞亚、张旭林为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京甫为职工监事。

(二) 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形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为王勇、邱海云。2013年11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请王勇为公司总经理，邱海云为董事会秘书，王利霞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中，如不特殊注明，货币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计。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及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报告期内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8 月份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3）第 73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二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11 年、2012 年以及 2013 年 1-8 月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二）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2,983.08	317,733.12	308,03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563,625.12	4,170,551.83	2,514,060.22
预付款项	2,524,562.60	491,908.00	139,326.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7,028.70	1,233,217.47	960,471.29
存货	2,351,833.87	2,638,035.90	1,879,152.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74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2,757.14	24,813.86	-
流动资产合计	11,226,530.51	8,876,260.18	5,801,049.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692,265.34	764,347.46	706,449.5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90,833.33	97,500.00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61,724.00	118,7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3,098.67	923,571.46	825,149.57
资产总计	13,009,629.18	9,799,831.64	6,626,199.11

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228,856.81	5,975,070.50	3,874,146.00
预收款项	486,290.65	154,121.20	2,330.00
应付职工薪酬	72,822.80	-	-
应交税费	111,583.69	420,888.20	190,624.64
应付利息	20,423.01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275,725.98	645,522.83	1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295,702.94	7,195,602.73	4,237,100.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7,295,702.94	7,195,602.73	4,237,100.64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2,360.85	61,391.12	39,878.08
未分配利润	641,565.39	542,837.79	349,220.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3,009,629.18	9,799,831.64	6,626,199.11

2、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减：营业成本	10,366,499.44	10,091,067.28	5,923,466.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256.54	18,491.29	4,980.20
销售费用	683,488.19	634,355.77	424,150.48
管理费用	1,275,618.73	831,156.89	753,001.57
财务费用	24,419.59	2,110.08	5,605.90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81,570.71	360,335.42	450,095.79
加：营业外收入	-	8,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14,149.07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13,771.58	-	-
三、利润总额	167,421.64	368,335.42	450,095.79
减：所得税费用	57,724.31	153,204.98	138,059.75
四、净利润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归属于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1	0.16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1	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62,692.80	11,718,989.23	8,581,69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8,0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485.61	11,800.00	15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3,178.41	11,738,789.23	8,581,843.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99,025.98	9,821,652.26	6,898,934.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9,319.82	915,435.48	816,87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1,899.83	206,483.04	90,43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0,129.00	185,343.30	3,43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20,374.63	11,128,914.08	7,809,67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7,196.22	609,875.15	772,16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7,513.90	310,179.13	400,579.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7,513.90	310,179.13	400,579.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513.90	-310,179.13	-400,57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0,000.00	810,000.00	1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40,000.00	810,000.00	1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000.00	1,100,000.00	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0,000.00	1,100,000.00	9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000.00	-290,000.00	-73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2	-2.17	-2,212.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5,249.96	9,693.85	-360,626.9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733.12	308,039.27	668,666.2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2,983.08	317,733.12	308,039.27

4、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8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	-	61,391.12	542,837.79	-	2,604,22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	-	-	61,391.12	542,837.79	-	2,604,228.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	-	-	10,969.73	98,727.60	-	3,109,697.33
（一）净利润	-	-	-	-	-	109,697.33	-	109,697.33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09,697.33	-	109,697.33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	-	-	-	-	-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0,969.73	-10,969.7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0,969.73	-10,969.73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72,360.85	641,565.39	-	5,713,926.24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	-	39,878.08	349,220.39	-	2,389,09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	-	-	39,878.08	349,220.39	-	2,389,098.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1,513.04	193,617.40	-	215,130.44
（一）净利润	-	-	-	-	-	215,130.44	-	215,130.44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的影响	-	-	-	-	-	-	-	-	-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15,130.44	-	-	215,130.44
（三）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1,513.04	-21,513.04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1,513.04	-21,513.04	-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五）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	-	61,391.12	542,837.79	-	2,604,228.9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	-	8,674.48	68,387.95	-	2,077,06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	-	-	8,674.48	68,387.95	-	2,077,062.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1,203.60	280,832.44	-	312,036.04

(一) 净利润	-	-	-	-	-	312,036.04	-	312,036.04
(二)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 与计入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12,036.04	-	312,036.04
(三)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1,203.60	-31,203.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1,203.60	-31,203.60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 (或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	-	-	39,878.08	349,220.39	-	2,389,098.47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情况未变更，具体列示如下：

1、会计期间与记账本位币

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2、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

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的存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直接计入存货采购成本。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

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一项专利技术，以实际成本计量。专利技术按 10 年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0、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列示。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4、借款

借款按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偿还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净利润(元)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0,403.51	209,130.44	312,036.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0,403.51	209,130.44	312,03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77,196.22	609,875.15	772,164.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	0.30	0.39
毛利率	17.44%	15.47%	21.6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8	3.57	3.15
存货周转率	4.16	4.47	4.94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3,009,629.18	9,799,831.64	6,626,199.11
股东权益合计（元）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30	1.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30	1.19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6.08%	73.43%	63.94%
流动比率	1.54	1.23	1.37
速动比率	0.87	0.80	0.8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 / 资产期末余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存货期末余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 / 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3%	8.62%	13.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3%	8.38%	13.97%

报告期内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	0.05	0.11	0.11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6	0.10	0.10	0.16	0.16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平均毛利率为18.19%；总体上看，公司的盈利能力一般，平均毛利率为18.19%，2013年1-8月、2012年以及2011年净利润分别为109,697.33

元、215,130.44元和312,036.04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53%、8.38%和13.97%。黑色母粒的工艺较为简单,其市场应用程度较彩色母粒广,毛利率降低的主要原因是2013年1-8月、2012年、2011年公司生产的彩色母粒毛利率分别为21.01%、17.58%、26.17%,毛利率波动较大。由于公司的彩色母粒是根据不同客户的订单需求进行订制化生产的,因此每批次彩色母粒产品的毛利也均不同,导致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变动较大。2013年1-8月净利润比2012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2013年1-8月管理费用相对2012年增加444,461.84元,其中主要是公司研发投入增加的研发费和为规范公司财务和治理机制所聘请机构的财务咨询费及咨询服务费。虽然在报告期内盈利能力一般,但是目前公司一方面通过提升市场拓展能力的方式,逐渐与江苏省外的客户建立合作关系,以增加色母粒产品的销售规模,另一方面加大对产品研发的投入,增加色母粒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偿债能力指标

截止2013年8月31日、2012年末和2011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6.08%、73.43%和63.94%,2013年8月31日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下降,比率适中;流动比率分别为1.54、1.23和1.37,速动比率分别为0.87、0.80和0.89,公司的流动比率均大于1,并且2013年8月31日有所增加,速动比率略小于1,基本维持稳定,表明公司不论长期还是短期偿债能力均较好,偿债能力逐渐得到改善。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国家有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了财务制度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能顺利取得银行借款,融资渠道比较畅通,2013年1-8月期间共取得银行借款410万元,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均为正,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基于公司一贯的稳健经营原则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的支撑,公司能够在保证经营所需资金情况下仍有能力及时偿还到期债务,能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3、营运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由2011年度的3.15 上升到2012年度3.57,2013年8月31日下降到2.88,主要原因是公司2012年公司采取重点发展大客户的策略,为了吸引大客户,采取放宽信用期限、增加赊销额度的策略,公司应收债权比较集中,均为公司主要客户,目

前均与公司保持着良好的业务关系，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基本都在1年以内，且近几年来没有发生过大额坏账。存货周转率近两年一期保持稳定，2013年1-8月、2012年、2011年分别为4.16、4.47和4.94。

4、获取现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2011年和2012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正数，2013年1-8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3年公司支付了部分2012年末应付账款，以及取得410万银行借款用于支付材料采购款。公司2012年及2013年1-8月份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正，公司2011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负，主要原因是公司2011年购买固定资产和装修办公室，共支付400,579.19元，并且公司在2011年支付给股东王勇90万的暂借款。总体而言，公司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逐渐改善，公司货币资金能够满足公司经营活动、投融资活动的需要。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营业收入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无其他业务收入形成，主营业务突出。

2、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

金额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色母粒	4,107,895.42	3,652,212.88	4,628,906.31	4,067,034.36	2,570,935.88	2,239,143.34
彩色母粒	8,154,110.53	6,441,089.88	7,308,610.42	6,024,032.92	4,990,364.71	3,684,323.31
色粉及添加剂	107,411.37	96,660.49	-	-	-	-
其他	187,435.88	176,536.19	-	-	-	-
合计	12,556,853.20	10,366,499.44	11,937,516.73	10,091,067.28	7,561,300.59	5,923,466.65

公司主要从事色母粒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 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1 年有大幅提升，2013 年 1-8 月份的营业收入相对 2012 年小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1 年处于业务拓展初期，客户资源尚未完全打开，而随着 2012 年公司客户资源的不断拓展，以及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色母粒的销售规模大幅增长；2013 年公司增加了色母粒相关产品色粉及添加剂的业务，并在 2013 年 1 至 8 月份色母粒产品销售收入与 2012 年相比进一步增长。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四/（一）/2、公司收入情况：按地区分类”。

(二) 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2年较上年变动
营业收入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57.88%

营业成本	10,366,499.44	10,091,067.28	5,923,466.65	70.36%
毛利润	2,190,353.76	1,846,449.45	1,637,833.94	12.74%
营业利润	181,570.71	360,335.42	450,095.79	-19.94%
利润总额	167,421.64	368,335.42	450,095.79	-18.17%
净利润	109,697.33	215,130.44	312,036.04	-31.06%

公司 2012 年净利润水平相比 2011 年下降 31.06%的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公司期间费用与 2011 年相比增加了 284,864.79 元。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 2011 年分别增长 57.88%和 70.36%，同时毛利润总额增长 12.74%。随着公司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的不断加强，未来销售规模以及毛利水平将逐年增长，规模优势会逐渐得到体现，盈利能力将随着销售的增长而逐渐增强。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
销售费用	683,488.19	634,355.77	424,150.48
管理费用	1,275,618.73	831,156.89	753,001.57
财务费用	24,419.59	2,110.08	5,605.90
期间费用小计	1,983,526.51	1,467,622.74	1,182,757.95
营业收入	12,556,853.20	11,937,516.73	7,561,300.59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5.44%	5.31%	5.61%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0.16%	6.96%	9.96%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19%	0.02%	0.07%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5.80%	12.29%	15.6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
运杂费	139,890.95	151,452.40	123,133.45
差旅费	272,990.94	120,982.00	13,021.00
邮电费	32,179.00	65,361.45	66,115.61
工资	162,574.00	206,299.17	128,764.80
办公费	13,632.96	10,219.30	15,871.18
待摊	37,984.00	56,976.00	52,240.17
广告及宣传费	-	-	5,550.00
测试费	-	4,500.00	2,552.00
折旧	14,215.60	18,565.45	16,902.27
五险一金	9,199.74	-	-
其他	821.00	-	-
合计	683,488.19	634,355.77	424,150.48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
办公费	251,727.31	162,745.44	65,680.86
差旅费	20,493.00	40,819.33	45,805.67
折旧费	7,553.28	12,764.10	12,231.43
邮电费	12,085.00	16,760.30	15,960.97
业务招待费	90,734.00	126,813.50	139,841.80
维修费	19,086.30	27,468.89	13,736.59

工资	165,946.00	116,592.20	334,723.20
福利费	50,628.40	21,524.42	876.00
代理费	-	6,300.00	4,200.00
培训费	-	78,500.00	5,410.00
房租	86,173.20	46,192.89	108,328.54
研发费用	335,387.49	174,275.82	-
五险一金	6,081.52	-	-
咨询及服务费	228,223.23	400.00	-
其他	1,500.00	-	6,206.51
合 计	1,275,618.73	831,156.89	753,001.57

2012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与上一年度相比略有下降，由 15.64% 下降到 12.29%，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占比均下降，其中 2012 年销售费用有所增加，2012 年销售费用相对 2011 年增长 49.56%，管理费用 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 10.38%，财务费用从 2011 年 5,605.90 元下降到 2012 年 2,110.08 元。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由于公司 2012 年增加了销售人员的数量和提高了销售人员的工资水平，导致销售费用中工资金额增加。2012 年管理费用比 2011 年增加 78,155.32 元，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 2012 年公司加大了在研发方面的人员等方面的投入，导致管理费用中研发费增加 174,275.82 元；另一方面 2012 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日常经营活动的办公费用逐渐增加，2012 年管理费用中办公费增加了 97,064.58 元。2013 年 1-8 月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全年增加较多，一方面系由于 2013 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员工增加，导致工资增加，同时也伴随着办公费用的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为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提高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较上两年有较大幅度增长，此外，公司在 2013 年 1-8 月咨询服务费较上两年有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为扩大公司对外开放程度，聘请专业团队为公司建立了专门的门户网站。

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存取现金和银行存款形成的手续费，2013 年财务费用主要为公司向银行借款 410 万形成的借款利息费用。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771.58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8,000.00	-
捐款支出	-	-	-
滞纳金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7.49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149.07	8,000.00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3,442.90	2,000.00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706.18	6,000.00	-
利润总额	167,421.64	368,335.42	450,095.79
非经常性损益/利润总额	-6.39%	1.63%	0.00%

报告期内，公司2012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2013年1-8月份主要为处置非流动资产形成的损益。杰通公司于2012年10月30日收到的8,000.00元的政府补助，该政府补助主要来源于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扶持资金，近两年一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	-----------	--------	--------

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	8,000.00	-
合计	-	8,000.00	-

2、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计税基础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2) 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享受任何税收优惠政策。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的期末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

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563,625.12	100.00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4,563,625.12	100.00	-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170,551.83	100.00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4,170,551.83	100.00	-

2011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514,060.22	100.00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2,514,060.22	100.00	-

2、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2,037,376.34	1年以内	44.64
2	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	333,706.89	1年以内	7.31
3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490.00	1年以内	6.54

4	浙江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244,600.00	1年以内	5.36
5	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243,175.00	1年以内	5.33
合计		3,157,348.23		69.18

2012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1,939,271.00	1年以内	46.50
2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3,090.00	1年以内	17.82
3	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	409,059.04	1年以内	9.81
4	浙江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364,200.00	1年以内	8.73
5	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205,325.00	1年以内	4.92
合计		3,660,945.04		87.78

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	1,107,225.00	1年以内	44.04
2	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	519,639.77	1年以内	20.67
3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199,400.00	1年以内	7.93
4	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176,925.00	1年以内	7.04
5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790.00	1年以内	4.80
合计		2,123,979.77		84.48

3、应收账款说明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向客户销售色母粒、色粉及添加剂等其他零星货物形成。截止2013年8月末、2012年末、201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563,625.12、4,170,551.83和2,514,060.22元，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5.08%、42.56%和37.94%，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6.34%、34.94%和33.25%。2013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增加

1,656,491.61 元，增幅 65.89%。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加 393,073.29，增幅 9.42%。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逐年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也逐年增加。

报告期间公司货款回笼情况总体较好，应收债权资产质量较好，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存续期较短，回收情况良好，没有发生过坏账。

另外，公司不存在应收持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其他股东款项及以应收债权融资或出售应收债权的情形。

（二）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及信用风险组合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金额单位：元

2013 年 8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8,288.70	48.67	-
1 至 2 年	-	-	-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	-	-
无风险组合：	8,740.00	51.33	-
合计	17,028.70	100.00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	-	-
1 至 2 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无风险组合:	1,233,217.47	100.00	
合计	1,233,217.47	100.00	-

2011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	-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无风险组合:	960,471.29	100.00	-
合计	960,471.29	100.00	-

无风险组合系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单位、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风险组合款项均为对公司股东应收款项，且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恩可埃认证有限公司	8,000.00	1年以内	46.98	ISO认证费
梁丽莉	7,600.00	1年以内	44.63	代垫费

于立强	1,140.00	1年以内	6.69	代垫费
其他	288.70	1年以内	1.70	其他
合计	17,028.7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王勇	1,233,217.47	1年以内	100.00	往来款
合计	1,233,217.47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王勇	960,471.29	1年以内	100.00	往来款
合计	960,471.29		100.00	

3、其他应收账款说明

截止2013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债务人及金额均较少。

截止2013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梁丽莉，金额为7,600.00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王勇的金额分别为1,233,217.47元、960,471.29，且该款项已于2013年由王勇全额归还具体形成原因参见“第四节/七/(二)关联交易情况”。

总体来看，截至2013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债务人及金额均较少，占用公司资金也较少，业务往来正常，没有发生过坏账。

另外，公司不存在以其他应收债权融资或出售其他应收债权的情形。

（三）预付账款

1、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按账龄分类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预付账款按照账龄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24,562.60	100.00
1至2年	-	-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2,524,562.6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1,908.00	100.00
1至2年	-	-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491,908.00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326.00	100.00
1至2年	-	-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139,326.00	100.00

2、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名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1	上海聚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50,000.00	1年以内	89.12
2	昆山诚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91,983.10	1年以内	7.60
3	上海永乐楼宇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51,500.00	1年以内	2.04
4	苏州新天宇润滑油有限公司	12,390.00	1年以内	0.49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	11,309.00	1年以内	0.45
合计		2,517,182.10		99.70
2012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南京杰亚挤出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40.66
2	上海瀚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1,250.00	1年以内	12.45
3	上海佳卉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	1年以内	12.20
4	上海张江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7,500.00	1年以内	7.62
5	苏州多美塑胶贸易有限公司	36,150.00	1年以内	7.35
合计		394,900.00		80.28
2011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无锡长安高分子材料厂	78,370.00	1年以内	56.25
2	苏州嘉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6,540.00	1年以内	19.05
3	高邮华宝颜料有限公司	19,781.00	1年以内	14.20
4	昆山鹿华化工有限公司	13,510.00	1年以内	9.70
5	上海摩彩达实业有限公司	700.00	1年以内	0.50
合计		138,901.00		99.70

3、预付账款说明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向供应商支付的采购原料及设备款项形成。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2012 年末及 2011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524,562.60 元、491,908.00 元及 139,326.00 元。2013 年 8 月末较 2012 年年末增加 2,032,654.60 元，增长幅度 413.22%，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长 352,582.00 元，增长幅度 253.06%。预付账款逐年增长的原因主要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原材料采购逐年增长，2013 年 1-8 月、2012 年、2011 年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8,239,785.40 元，9,922,154.50 元和 6,504,994.47 元；此外，公司 2013 年 8 月末，为生产工艺需要，将主要原材料-助剂的供应商由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更换为上海聚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由于公司系第一次与上海聚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作，应供应商要求，需采取预付款方式进行交易，形成截止 2013 年 8 月末向供应商上海聚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的预付款 2,250,000.00，导致 2013 年 8 月末预付账款余额大幅增长。

(四) 存货

公司报告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8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751,011.01	904,104.08	1,268,593.46
库存商品	589,138.38	689,333.79	610,559.30
发出商品	1,011,684.48	1,044,598.03	-
合计	2,351,833.87	2,638,035.90	1,879,152.76

取得的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直接计入存货采购成本。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公司大部分存货账龄在一年以内，无产品积压、毁损等情况存在，不存在跌价因素，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器具工具家具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均采用直线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26,211.85	1,042,682.69	865,588.69
机器设备	1,467,017.08	767,093.99	593,162.38
器具工具家具	222,007.66	181,719.63	178,642.71
运输设备	-	47,947.74	47,947.74
电子设备	337,187.11	45,921.33	45,835.8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3,946.51	278,335.23	159,139.12
机器设备	200,431.26	128,296.69	66,168.44
器具工具家具	81,388.38	92,734.35	59,205.02
运输设备	-	28,468.97	17,081.36

电子设备	52,126.87	28,835.22	16,684.3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92,265.34	764,347.46	706,449.57
机器设备	1,266,585.82	638,797.30	526,993.94
器具工具家具	140,619.28	88,985.28	119,437.69
运输设备	-	19,478.77	30,866.38
电子设备	285,060.24	17,086.11	29,151.5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机器设备	-	-	-
器具工具家具	-	-	-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92,265.34	764,347.46	706,449.57
机器设备	1,266,585.82	638,797.30	526,993.94
器具工具家具	140,619.28	88,985.28	119,437.69
运输设备	-	19,478.77	30,866.38
电子设备	285,060.24	17,086.11	29,151.56

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或担保等情况。

（六）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外投资事项。

（七）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一种合成纤维及其织物亲水性整理的方法”的发明专利技术，按 10 年平均摊销。报告期内的账面余额和摊销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专利技术	100,000.00	100,000.00	-
2、累计摊销合计	9,166.67	2,500.00	-
专利技术	9,166.67	2,500.00	-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833.33	97,500.00	-
专利技术	90,833.33	97,500.00	-
4、减值准备合计	-	-	-
专利技术	-	-	-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833.33	97,500.00	-
专利技术	90,833.33	97,500.00	-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一）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228,856.81	4,059,484.84	3,073,582.66
1—2年(含2年)	-	1,846,993.66	800,563.34
2—3年(含3年)	-	68,592.00	-
大于3年	-	-	-

合计	1,228,856.81	5,975,070.50	3,874,146.00
----	--------------	--------------	--------------

2、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江苏联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40,187.50	1年以内	19.55
上海川村实业有限公司	189,880.00	1年以内	15.45
山西绛县申王化工有限公司	146,400.00	1年以内	11.91
上海城瑶贸易有限公司	138,611.60	1年以内	11.28
上海田锐贸易有限公司	52,000.00	1年以内	4.23
合计	767,079.10		62.42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	2,035,871.34	1年以内	64.98
	1,846,993.66	1-2年	
上海川村实业有限公司	451,044.50	1年以内	7.55
昆山有机化工厂有限公司	354,200.00	1年以内	5.93
山西绛县申王化工有限公司	343,200.00	1年以内	5.74
上海田锐贸易有限公司	220,670.00	1年以内	3.69
合计	5,251,979.50		87.89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	1,909,500.00	1年以内	65.93
	644,719.34	1-2年	

上海协塑贸易有限公司	464,752.50	1年以内	12.00
昆山有机化工厂有限公司	314,000.00	1年以内	8.11
上海田锐贸易有限公司	228,915.00	1年以内	5.91
上海玉城灿星塑料材料有限公司	87,769.00	1-2年	2.27
合计	3,649,655.84		94.22

3、应付账款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反映向供应商采购形成的往来。其中，江苏联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供应原材料黑色母；上海川村实业有限公司主要供应原材料有钛白粉、钛黄、分散剂等；山西绛县申王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供应原材料为炭黑；上海城瑶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供应包装材料；上海田锐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供应颜料 YELLOW HG、透明红等；上海清冰工贸有限公司主要供应原材料助剂；昆山有机化工厂有限公司主要供应颜料透明黄、透明橙色等；上海玉城灿星塑料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供应色母 ABS 等材料。

另外，公司不存在应付持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其他股东款项。

（二）应付职工薪酬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8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945,542.52	879,587.52	65,955.00
二、职工福利费	-	50,628.40	50,628.40	-
三、社会保险费	-	29,783.70	23,825.90	5,957.80
四、住房公积金	-	6,188.00	5,278.00	91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计	-	1,032,142.62	959,319.82	72,822.80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93,911.06	893,911.06	-
二、职工福利费	-	21,524.42	21,524.42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计	-	915,435.48	915,435.48	-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16,000.00	816,000.00	-

二、职工福利费	-	876.00	876.00	-
三、社会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计	-	816,876.00	816,876.00	-

(三) 应交税费

金额单位：元

税种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交增值税	30,836.78	93,394.36	20,350.77
应交企业所得税	79,582.85	320,406.71	167,994.65
应交营业税	-	-	-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	846.15	159.31
教育费附加	1,164.06	5,394.83	1,960.60
个人所得税	-	-	-
河道费	-	846.15	159.31
合计	111,583.69	420,888.20	190,624.64

（四）其他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275,725.98	475,522.83	170,000.00
1—2年(含2年)	-	170,000.00	-
2—3年(含3年)	-	-	-
大于3年	-	-	-
合计	1,275,725.98	645,522.83	170,000.00

2、主要债权人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2013年8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邱海云	1,224,346.34	1年以内	95.97	往来款
梁丽莉	50,000.00	1年以内	3.92	往来款
其他	1,379.64	1年以内	0.11	其他
合计	1,275,725.98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邱海云	205,000.00	1年以内	31.76	往来款
上海际达建筑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1-2年	23.24	往来款
芜湖福赛科技有限公	150,000.00	1年以内	23.24	往来款

司				
梁丽莉	100,000.00	1年以内	15.49	往来款
上海兆亮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	1-2年	3.10	往来款
合计	625,000.00		96.83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际达建筑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1年以内	88.24	往来款
上海兆亮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	1年以内	11.76	往来款
合计	170,000.00		100.00%	

3、其他应付账款情况说明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向股东或其他公司借款形成。

其中，对上海际达建筑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芜湖福赛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兆亮化工有限公司三家企业间资金往来款已于2013年全额归还。

截止2013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邱海云1,224,346.34元，应付梁丽莉50,000.00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邱海云205,000.00元，应付梁丽莉100,000.00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具体形成原因详见第四节“七/(二)关联交易情况”。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明细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	------------	-------------	-------------

股本	5,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2,360.85	61,391.12	39,878.08
未分配利润	641,565.39	542,837.79	349,220.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公司股本权益合计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少数股东权益	-	-	-
合计	5,713,926.24	2,604,228.91	2,389,098.47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股本（实收资本）的变动情况及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详见第一节“三/（三）公司前身及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王勇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NA	NA	NA	NA	61.60%	61.60%	NA	NA
邱海云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NA	NA	NA	NA	15.4%	15.4%	NA	NA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人持股比例
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持股的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勇持有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8%的股份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公司股份 20.00%
梁丽莉	公司股东及董事	梁丽莉持有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 20%份额，同时直接持有公司 16%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
于立强	公司股东及董事	于立强持有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 3%份额，同时直接持有公司 2.4%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

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设立，注册资本 10 万元，上海沪深诚出具了沪深诚会师验字（2011）第 8276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 月 13 日王勇以出资人民币 0.8 万元取得该公司 8%的股权；2013 年 2 月 9 日，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王勇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39.2 万元，变更后王勇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取得该公司 8%的股权，上海沪深诚出具了沪深诚会师验字（2012）第 2865 号验资报告。

3、公司持股 5%以上的非控股股东

公司持股 5%以上的非控股股东为邱海云、梁丽莉。邱海云和梁丽莉分别持有上海杰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77%和 20%的份额，上海杰泓持有公司 20%股份，梁丽莉直接持有公司 16%的股份。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2012 年 9 月 25 日以及 2012 年 10 月 11 日和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分别向其销售 PP 材料、ABS 改性树脂以及白色高光 ABS，总金额分别为 82,200.00 元、39,270.00 元和 35,400.00 元。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与幸陆国

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向其采购 PC ABS 材料，总金额为 7,500.00 元。2012 年 8 月 16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签订〈采购与销售协议〉的议案》，关联股东王勇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与幸陆国际贸易签订的《采购与销售协议》，约定按照国际标准价格或市场价格交易，采购和销售价格公允。公司 2012 年从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销售商品金额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为 1.31%，2012 年和 2013 年 1-8 月份采购原材料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8%和 0.31%，对公司采购与收入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对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存在重大依赖。

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向股东梁丽莉借款 100,000.00 元，2013 年 7 月 16 日公司偿还借款 50,000.00 元，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股东梁丽莉的借款余额为 50,000.00 元。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中股东邱海云 1,224,346.34 元系股东邱海云的代垫款，形成情况如下：2012 年股东邱海云代垫款金额为 205,000.00 元，2013 年公司向邱海云偿还代垫款共 900,711.07 元，股东邱海云代垫款金额为 1,920,057.41 元。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股东王勇余额 960,471.29 元和 1,233,217.47 元，系公司向股东王勇提供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暂借款，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该笔其他应收款已偿还。

公司 2012 年末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7500 元应付账款系公司 2012 年向其采购材料形成，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完成支付；公司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幸陆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000 元预收账款系公司 2013 年 7 月 29 日收到的预收购货款。

截止 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股东梁丽莉和于立强的 7,600.00 元和 1,140.00 元款项为公司为股东梁丽莉和于立强代扣代缴的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新区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3 年 7 月 26 日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股东王勇为此笔借款提供保证。2013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张江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

额为 2,100,000.00 元，借款期限：2013 年 8 月 15 日至 2014 年 8 月 14 日，股东王勇以自有房产进行抵押，其中股东王勇和邱海云为此笔借款提供保证。

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都制定了关联方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和回避及表决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公允，未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的关联交易发生频率虽然较高，但关联交易金额并不重大，并且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议事制度和规则，关联交易并未对公司营业收入、资产采购与费用支出构成重大影响；整体来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六/(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的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行业竞争的风险

国内色母粒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目前中国色母粒企业有 4000 多家，其中有近 300 家为行业内规模型企业。同时色母粒行业目前还存在大量中小型作坊式企业，这些企业数量较多，规范度较低，技术能力薄弱，生产能力高度分散使得我国低端色母粒市场处于一个恶性价格竞争环境。因此，公司同时面临着高低端色母粒市场竞争的双重压力。除此以外，由于中国国内塑胶市场容量较大，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环境逐步成熟，不断吸引像科莱恩、普立万、毅兴行等全球领先特种化工产品集团公司在中国投资，进一步加剧了该行业高端色母粒市场的竞争风险。

（二）地域局限性的风险

由于目前公司规模与同行业其他大型公司相比较小，为降低成本、高质高效地服务客户，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江苏市场为中心，迅速发展壮大，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对江苏市场依赖较强。2013 年 1-8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公司江苏地区的营业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5.49%、88.76%、86.54%，存在一定的地域局限性。随着江苏市场色母粒行业的竞争加剧，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

（三）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色母粒及添加剂，主要原材料为锦纶切片、助剂、ABS、透

明橙等，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均在 80%以上，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产品成本有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激烈，公司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在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时，也会有自己相应的应急预案。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选用的原材料较多，在一线生产时会优先选择部分原材料生产，同时选定原材料替代方案，若原方案原材料价格上涨，则可选用替代方案，改变工艺配方，进而防范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做好预防措施。

（四）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裕注塑制模（苏州）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的塑料制造企业。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8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23%、72.26%、74.50%，其中苏州奔腾塑业有限公司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03%、39.25%、40.36%。客户集中程度过高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尤其是对公司收入的波动性影响较大。一旦主要客户因经营出现波动导致对色母粒的需求减少，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波动造成不确定性影响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勇先生，实际控制人为王勇和邱海云，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王勇直接持有公司 3,080,000 股股份，占公司 61.60% 比例的股份，邱海云间接持有 770,000 股股份，占公司 15.40% 比例的股份，能够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决策以及发展规划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经营决策，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施以不当影响，在公司的销售、人事、财务等经营方面实行不当的干预和控制，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治理机制和中小股东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六）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8月，营业收入分别为756.13万元、1,193.75万元和1,255.6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31.20万元、21.51万元和10.97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21万元、60.99万元和-637.72万元。虽然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的经营规模增长较快，并且盈利能力也逐步改善，但截止2013年8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300.96万元，净资产为571.40万元，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王 勇：王 勇

梁丽莉：梁丽莉

李梦益：李梦益

于立强：于立强

邱海云：邱海云

全体监事：

于飞亚：于飞亚

张旭林：张旭林

王京甫：王京甫

高级管理人员：

王 勇：王 勇

王利霞：王利霞

邱海云：邱海云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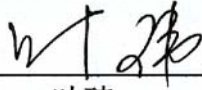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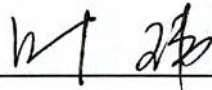
冉云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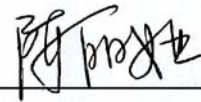


叶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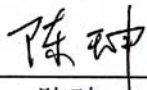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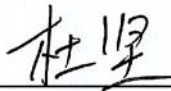
叶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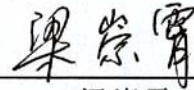
陈丽娅



陈坤



杜坚



梁崇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31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3月31日



四、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4年3月31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马丽华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_____

吴振宇、余仕坤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3月31日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